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16-020)



2016 年 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宋海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琪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晓华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公司 2015 年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27,285,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60 元（含税）。

对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的风险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向西藏广博环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在内的不超过 5 名特定对象（含 5 名）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500 万股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 55000 万元，用于公司 PPP 项目建设和补充流动资金。除广博投资以外的其他特定发行对象应为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它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具体发行对象将在取得本次发行的核准文件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以竞价方式最终确定。

涉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敬请查阅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2 日、1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预案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并注意本报告所述的相关风险因素。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5.90%、33.39% 和 29.11%。随着国家对环保产业的持续大力支持，环保产业市场潜力巨大，不排除潜在投资者进入本行业从而导致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的风险。此外，在与国内外大型环保企业的市场竞争中，若公司未来不能在工艺技术创新、产品成本控制、售后追踪服务等方面保持优势，公司面临的竞争风险也将进一步加大。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募集资金用于 PPP 项目建设和补充流动资金。PPP 项目作为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但从全国范围看，PPP 经营模式尚属于一种新型合作方式，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配套制度也处于逐步完善过程中，且 PPP 项目通常具有投资金额较大、建设及运营期限较长等特点，实施 PPP 项目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包括但不限于外部政策环境变化、宏观经济变化、市场环境变化、项目延期、投资额超支等，可能影响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和实际经济效益，使得募投项目的预期效益不能完全实现。

（三）实施非公开发行摊薄投资者即期回报的风险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总资产、股本总额也有一定幅度增加，公司整体资本实力得以提升，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风险，财务结构趋于合理。但由于募集资金不能立即产生效益，需要经历一定时间的投入期和运营期，短期内可能对公司业绩增长贡献较小。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存在发行当年的基本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四）营运资金不足导致的风险

公司主要以承接环保工程的方式开展业务，公司以 EP、EPC 模式承接的项目执行周期较长，从参加项目的招投标到最后收回质保金，一般情况下需要 2 年左右，对公司营运资金的储备要求较高。如从公司参加项目投标伊始，公司一般需要支付投标保证金或出具保函；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原材料采购和工程建设实施则需要公司垫付部分或全部资金；从项目的设备安装竣工到试运行，直至最终通过验收往往需要较长时间，仍有部分项目需要占用公司的营运资金。上述经营业务特点导致公司具有较大的营运资金需求。

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已采用 BT、BOT、PPP 模式承做项目，进一步加大了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未来，若公司业务快速增长，现有营运资金将可能无法满足业务增长的需求，公司存在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五）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

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9.81%、65.67% 和 64.58%，处于较高水平。由于公司经营业务特点，前期垫支营运资金金额较大、回款周期较长，导致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且公司主要资产已用于担保。若公司未来经营过程中出现现金流入不足的情形，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偿债风险。

（六）项目回款风险

公司收入主要来自环保工程，环保工程项目具有阶段性收款的业务特点。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和项目的增多，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含列示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长期应收款）金额较大。

2013 年末至 2015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2,459.41 万元、21,257.18 万元和 38,024.91 万元；公司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含列示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长期应收款）分别为 8,485.74 万元、6,863.19 万元和 3,545.55 万元，两者合计占当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7.33%、47.21% 和 39.89%，占比较高。

上述应收款项对公司形成了较大程度的资金占用，并影响到公司资金周转，若相应款项不能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回收，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 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风险

2013 年度至 2015 年度，公司第四季度合计实现营业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2.01%、54.42% 和 40.68%，具有一定的季节性特征。

公司客户通常采取项目预算管理制度，一般为当年年末或次年年初制订次年项目预算和投资计划，随后开始招标准备或对潜在供应商的考察、筛选工作。因此，公司通常上半年为技术方案交流、投标准备阶段。如果公司能够成功承接项目并顺利开工建设，则项目完工时间通常集中于第四季度，因而公司的收入呈现较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此外，由于公司承接的不同规模和不同类型的项目执行周期不同，这使得各季度完成的项目数量、规模不同，相应影响了不同季度的营业收入确认。未来，随着公司市场开拓力度的不断加大，公司客户类别和承接的项目数量可能将不断增多，使得公司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通过多个项目平滑收入的波动性，但是由于影响项目进度的因素不能完全消除，公司未来仍存在着收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上述季节性因素对公司的生产组织管理和资金运营管理等提出了较高的要求，收入的季节性波动未来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组织管理和资金运营管理造成潜在风险。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6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3
第八节 公司治理	61
第九节 财务报告	67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6

释 义

公司、上市公司、博世科	指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博世科	指	湖南博世科华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北京博世科	指	北京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博环环境	指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富川博世科	指	富川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泗洪博世科	指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贺州博世科	指	贺州博世科环境投资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湖南绿矿	指	湖南南方绿色矿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南方环境	指	株洲南方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广博投资	指	西藏广博环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实际控制人、共同实际控制人	指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和许开绍四个自然人
公司章程	指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高浓度有机废水	指	含有大量碳水化合物、脂肪、蛋白质、纤维素等有机物，COD 在 2,000mg/L 以上的废水
难降解废水	指	含有害物质且不易于生物降解的有机废水
厌氧	指	在没有游离氧（分子氧）存在的条件下，通过兼性细菌与厌氧细菌来降解和稳定有机物的一种生物处理方法，在厌氧生物处理过程中，复杂的有机化合物被降解、转化为简单的化合物
重金属污染	指	重金属及其化合物造成的环境污染，主要是指生物毒性显著的汞、镉、铅、铬以及类金属砷，还包括具有毒性的重金属锌、铜、钴、镍、锡、钒等污染物造成的污染
水污染前端控制	指	相对于“水污染末端治理”而言的一种水污染防治手段，清洁生产就是“前端控制”的具体体现。它是指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与设备，从源头遏制和削减污水排放来源及污染物的排放量，以减轻或者消除水污染对人类健康和环境危害的一种水污染治理控制手段。公司核心业务之一制浆造纸清洁漂白二氧化氯制备即属于水污染前端控制范畴
水污染末端治理	指	在生产过程的末端，针对产生的污染物开发并实施有效的治理技术。公司核心业务高浓度有机废水厌氧处理及难降解废水深度处理、重金属污染治理即属于水污染末端治理范畴
上流式多级处理厌氧反应器（UMAR）	指	公司用于高浓度有机废水厌氧处理的核心设备，通过将废水与颗粒污泥充分接触，使其由下而上在设备中进行生化反应，从而将废水中大部分有机物转化为甲烷和二氧化碳，最终达到去除废水中 COD 的目的。UMAR，是上流式多级处理厌氧反应器英文名称 Upflow Multistage Anaerobic Reactor 的缩写
上流式多相废水处理氧化塔（UHOFe）	指	公司用于难降解废水深度处理的核心设备，废水在该设备内通过与特制填料发生异相催化氧化作用，从而达到去除难生化降解污染物的目的。UHOFe，由 UHO 和 Fe 组成，其中 UHO 是上流式多相废水处理氧化塔英文名称 Upflow Heterogeneous Oxidation Tower 的缩写，Fe 指该设备所用氧化试剂的主要成分铁元素

BSC 型二氧化氯制备系统	指	公司用于制浆造纸清洁漂白二氧化氯制备的核心设备系统，该系统通过自动控制系统将主反应器、再沸器、循环泵和循环管道等进行优化控制，实现现场制备二氧化氯用于制浆造纸清洁漂白。BSC 是博世科英文名称 BOSSCO 的简称
EP	指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的字母缩写，意即“设计-采购”，该模式的核心是系统设计和设备集成。在该种经营模式下，提供商首先进行方案拟订、系统设计、设备设计和选型，然后在公开市场采购通用设备和材料，生产或定制核心设备和关键构件，外购专用硬件设备等，然后通过系统组装集成的方式组成一个能完成特定功能的系统，将整套集成设备作为一个整体出售给客户方
EPC	指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 的字母缩写，意即“设计-采购-施工”，是指提供商受客户的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项目咨询、设计、采购、施工、安装、验收、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并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项目的质量、工期、造价等向业主负责，同时可依法将所承包工程中的部分工作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分包企业
BT	指	BT 是 Building Transfer 的字母缩写，意即“建设-移交”，是指客户与提供商签订合同，由提供商承担具体工程项目的筹资和建设，提供商在规定的期限内建成设施并在建成后一定年限内收回对项目的投资及合理的利润，项目建设验收合格后移交给客户
PPP	指	PPP 是 Public Private Partnership 的字母缩写，是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是指政府为增强公共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提高供给效率，通过特许经营、购买服务、股权合作等方式，与社会资本建立的利益共享、风险分担及长期合作关系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博世科	股票代码	300422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博世科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xi Bossco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Bossc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宋海农		
注册地址	广西南宁市高新区科兴路 12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30007		
办公地址	广西南宁市高新区东盟企业总部基地一期 A12 栋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30007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bossco.cc		
电子信箱	bskdb@bossco.cc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璇	
联系地址	广西南宁市高新区东盟企业总部基地一期 A12 栋	
电话	0771-3225158	
传真	0771-3220251	
电子信箱	zhaox@bossco.cc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韶山北路 216 号维一星城国际 27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傅成钢、周曼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阎华通、杨利国	2015年2月17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504,673,304.37	280,314,215.27	80.04%	206,280,80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991,961.20	31,262,281.28	37.52%	28,006,042.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6,222,797.91	26,986,871.16	34.22%	22,350,839.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4,889,171.28	588,809.30	-12,818.75%	-10,709,742.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4	2.94%	0.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4	2.94%	0.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1%	16.35%	-3.24%	16.85%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042,039,375.55	595,669,703.37	74.94%	442,575,308.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69,207,173.12	204,486,211.92	80.55%	177,873,930.64

是否存在公司债

□ 是 √ 否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两年连续亏损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8,246,134.51	145,295,610.41	75,846,247.42	205,285,31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13,416.40	15,634,742.22	5,470,261.49	17,673,54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68,281.40	13,986,014.47	3,268,085.63	14,800,41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812,866.78	-3,925,782.33	-30,334,029.04	18,183,506.8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302.31	-234,467.89	-775,913.76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2,000,706.30	2,197,292.83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33,806.00	2,884,628.50	4,654,340.0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782.17	1,593.40	100,200.00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94,558.23	377,050.19	520,715.80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6,769,163.29	4,275,410.12	5,655,203.2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2015年,我国环保产业在政策支持、市场机制、改革力度、产业投资活跃度等方面,已进入一个全新的可预期的快速增长周期。2015年,“水十条”、《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等生态环保行业相关文件陆续出炉,编制工作已近尾声的“土十条”也有望出台,国家政策的大力推动和支持,环保产业在水务、固废处理、土壤修复、大气治理等领域正呈加速发展态势,根据《中国新闻网》报道,“‘十三五’期间,环保市场总投资有望达到17万亿”。在如此大环境、大契机下,公司迅速适应新形势、新局面的变化,不断加快公司产业升级和发展步伐,充分利用核心技术优势不断做大做强传统主营业务,并不断拓宽相关业务领域,积极推动公司向环境综合治理服务商发展。

1、报告期内业务领域

公司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广西壮族自治区高新技术企业,是一家致力于为客户提供系统方案设计、系统集成、关键设备设计制造、工程施工、项目管理及其他技术服务等,拥有自主核心技术的区域环境综合治理服务商。目前从事的行业领域重点为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清洁化生产、固体废弃物处置及资源化利用、烟气治理、重金属污染治理及生态修复等,核心业务包括高浓度有机废水厌氧处理、难降解废水深度处理、重金属污染治理和制浆造纸清洁漂白二氧化氯制备等,公司的服务范围覆盖工程咨询设计、研究开发、设备制造、工程建设、设施运营、投融资运营等环保全产业链。

2、报告期内主要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类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水污染末端治理	25,907.55	22,408.06	15,555.80
其中:设备系统集成	12,245.39	15,088.35	14,470.00
建造工程	13,662.17	7,319.71	1,085.80
水污染前端控制	20,600.33	2,148.32	3,103.15
专业技术服务	768.39	1,267.48	837.05
其他	3,191.06	2,207.56	1,115.71
合计	50,467.33	28,031.42	20,611.70

3、报告期内主要核心技术及设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以承接环保工程的方式开展业务,如高浓度有机废水厌氧处理工程、难降解废水深度处理工程、重金属污染治理工程、制浆造纸清洁漂白二氧化氯制备系统工程等,涉及的行业客户主要包括制浆造纸、制糖、淀粉、酒精、制药、重金属污染治理、市政等。

公司在实施具体项目工程过程中,根据污水特点和处理要求,向客户提供污染治理设施集成系统或实施环境修复工程,设计制造针对性或定制化的污水处理设备,其中主要核心技术设备系统有上流式多级处理厌氧反应器(UMAR)、上流式多相废水处理氧化塔(UHOFe)和二氧化氯制备系统等。

(1) 上流式多级处理厌氧反应器(UMAR)

公司高浓度有机废水多级厌氧处理技术已形成以上流式多级处理厌氧反应器为核心设备的系列化高浓度有机废水厌氧处理整体解决方案。上流式多级处理厌氧反应器(UMAR)于2013年9月被国家科技部列为“国家重点新产品”,于2014年7月被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列入“2014年国家重点环境保护实用技术名录(第一批)”,主要应用于高浓度有机废水处理,属于第三代厌氧反应器,其集分级处理技术、高效布水技术、内循环技术、流化床技术和污泥颗粒化技术于一体,克服了传统厌氧技术效率上的不足,使厌氧处理技术的优势得以充分体现。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已获得相关专利12项(其中发明专利3项、实用新型专利9项),目前已有80余

套上流式多级处理厌氧反应器（UMAR）及其整体技术方案投入产业化应用。

（2）上流式多相废水处理氧化塔（UHOFe）

公司难降解废水多相深度氧化技术已形成以上流式多相废水处理氧化塔为核心设备的系列化难生物降解废水整体解决方案。上流式多相废水处理氧化塔（UHOFe）被国家科技部列为“2011年度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立项项目”，于2014年7月被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列入“2014年国家重点环境保护实用技术名录（第一批）”，主要用于难降解废水深度处理，其集芬顿处理技术、流化床技术、异相氧化技术和载体覆膜技术于一体。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已获得相关专利7项（其中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6项），目前已有100余套上流式多相废水处理氧化塔及其整体技术方案投入产业化应用。

（3）二氧化氯制备系统

公司于2009年成功掌握二氧化氯制备系统及相关技术，并在实践中不断改进，集成了二氧化氯制备工艺与系统、酸性芒硝资源化回收利用、二氧化氯清洁漂白等技术。2012年5月，公司“纸浆漂白BSC型二氧化氯制备系统产业化”项目被国家科学技术部列为“2012年度国家火炬计划立项项目”。公司作为主要完成单位的“大型还原法二氧化氯制备系统开发及其在纸浆无元素氯漂白中的应用”获“2015年度广西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在该技术上已获得22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4项，实用新型专利18项，专利范围涵盖制浆造纸清洁漂白二氧化氯的制备方法、核心设备、安全设计、二氧化氯漂白应用等整个流程，形成了较为完整的专利体系。

公司承建的二氧化氯制备系统已有12套建成，其中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蒲庙造纸厂二氧化氯制备系统是国内首条蔗渣浆ECF漂白生产线及当年国产产能最大的二氧化氯制备系统（8T/D），另外，2015年度，公司承接的印尼APP金光集团35吨/天综合法二氧化氯项目正式开机投产，该装置是我国第一套完全自主设计制造的纸浆漂白综合法装置，也是目前国产设计的最大产能的二氧化氯装置，该装置的投运，彻底打破了国外企业在该领域内的技术垄断，是我国二氧化氯制备行业发展上的里程碑。

（4）重金属污染治理及环境修复

公司在重金属污染治理系统整体方案设计、设备系统集成、工程施工、项目管理等方面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且已开发出部分处理设备或装置。截至2015年12月，共取得相关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专利5项，逐渐形成了“氧化还原+螯合絮凝沉淀+逆流连续砂滤”的重金属污染治理一体化技术系统，使废水中重金属离子快速絮凝沉淀及分离，最终实现废水中重金属离子含量达到国家相关控制标准。

4、报告期内的经营模式

公司最初承接环保项目主要以EP、EPC模式为主，部分项目采用BT模式。2015年以来，国家鼓励在环境保护等领域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即PPP模式），在此背景下，公司顺应环保领域发展趋势，凭借核心技术、市场资源以及广西本土环保龙头企业的地位优势，积极谋求战略发展，不断开拓PPP业务和第三方治理服务等，努力推动公司进入新的发展阶段，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积极推动公司向区域环境综合治理服务商发展。

5、报告期内行业发展阶段

公司目前所处行业为水污染治理行业，属于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性行业，目前正处在高速成长阶段，存在很大的刚性需求，不存在明显周期性和区域性。

水污染治理行业存在比较明显的季节性，公司客户通常采取项目预算管理制度，一般为当年年末或次年年初制订次年项目预算和投资计划，随后开始招标准备或对潜在供应商的考察、筛选工作。因此，公司通常上半年为技术方案交流、投标准备阶段。如果公司能够成功承接项目并顺利开工建设，则项目完工时间通常集中于下半年，因而公司的收入呈现较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综上所述，面对环保行业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在新的市场形势下，公司始终严格贯彻“深耕主营业务，积极探寻外延及内涵式扩张的道路”这一年度经营计划，继续专注于水处理主营业务的同时，扎实做好烟气治理、重金属污染治理、固废处置、生态修复等领域的市场开拓、技术研发、人才队伍建设等工作，实现经营业绩稳步增长；此外，公司主要项目的实施模式在传统的EP、EPC、BT模式基础上，顺应环保领域“公私合作”的大趋势，通过积极探索PPP创新模式及第三方治理、搭建创新平台，充实公司整体实力，为未来经营业绩的实现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固定资产	较上一个会计年度原值增加 77.26%，主要系报告期内在建工程转固影响。
无形资产	较上一个会计年度原值增加 96.92%，主要系公司当期购买位于玉林市陆川县滩面镇滩面村的工业用地以及位于南宁市高新区高安路南面的工业用地影响所致。
在建工程	较上个会计年度增加 569.43%，主要系公司承接建设泗洪县东南片区区域供水工程影响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创新”是公司始终保持核心竞争力的不竭动力，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实现在创业板上市，正式登陆资本市场，依托上市公司的优势和影响力，公司在创新经营模式、获取品牌效益、开拓业务领域上都获得了重大突破，进一步提升了作为拥有核心技术的综合环境服务提供商的市场影响力，奠定了行业领先地位。

1、经营管理上，公司始终坚持技术领先、优化经营模式、管理机制不断创新、多轮驱动，走集团化发展道路。报告期内，公司紧紧抓住环保行业大发展的有利机遇，报告期内，公司相继设立贺州博世科、富川博世科、泗洪博世科、博环环境等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不断完善和推进国内业务布局，扩大行业细分领域市场份额。通过规范化管理，细化各分子公司功能，明晰管控职责，逐步建立集团化管控模式，促使集团化管控与下属企业独立运作相结合，发挥战略协同、最大化创造价值的作用。

2、经营模式上，报告期内，公司在传统的EP、EPC、BT业务模式基础上，顺应环保领域“公私合作”趋势，通过积极探索PPP创新模式及第三方治理服务，不断充实公司整体实力。如报告期内，公司成功中标泗洪县东南片区区域供水工程PPP项目，中标金额3.067亿元人民币，建成后将成为当地民生环保的标杆性工程。2015年8月，公司成功签订富川莲山污水处理BOT、钦州皇马工业园污水EPC+O等项目，开启公司第三方治理服务项目的新领域。2015年12月，公司与湖南湘西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共同签署《五龙冲水库集中供水工程PPP项目合作框架协议》，项目总投资估算为1.91亿元人民币，约定采用PPP模式建设花垣县五龙冲水库集中供水工程项目，该项目的取得，是公司在PPP领域的又一突破。

3、品牌效益上，公司凭借高效的管理团队、高素质的研发团队、快速有效的成果转化、成熟的方案设计、有序的安装施工、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等，近年来不断拓展业务规模和辐射范围，项目涉及造纸、制糖、制药、淀粉、酒精、化工、重金属污染治理、市政等多个行业领域，已累计完成了上百个环境治理工程，在业界已树立起良好的品牌和企业形象。随着公司2015年2月成功在创业板上市，借力资本市场和自身的技术硬实力，博世科品牌得到了行业消费者和市场投资者的广泛认可，迅速抢占国内市场并逐步实现企业品牌“走出去”的战略，大大提升了市场份额及市场影响力。

4、业务领域上，公司已从水务产业链延伸至土壤环境修复治理、固废处置及生物能源领域、烟气治理等多个环保战略新兴领域。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拓展工业控源减排、农业面源污染控制、城市水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城市内河治理等领域，逐步实现向环境治理综合服务商转型升级。公司通过各业务板块在技术、客户、销售网络等方面的深入互动和资源配置，充分发挥公司集投资、设计、工程、产品、咨询、运营为一体的环保全产业链核心竞争优势。

5、技术研发上，公司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广西壮族自治区高新技术企业，建有“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和“院士专家企业工作站”，报告期内，公司重点针对土壤修复、重金属污染废水、废渣治理与环境修复、固体废弃物处置及资源化利用、生物能源、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海绵城市建设等领域大力进行研发投入，利用专业研发团队及合作专家资源优势，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核心技术，实现技术推广及市场拓展。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已取得专利证书的专利有73项，其中发明专利14项、实用新型59项，在相关领域处于国内先进水平。

6、管理团队上，公司汇集了一批具有海外留学背景的高学历管理人员，核心管理团队是一支年轻化，

始终专注于环保产业前沿领域，对行业新趋势保持较高敏感度，通过实践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知识和管理经验的精英团队，是公司始终保持良好发展的核心力量。作为公司战略方向及目标的决策者，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除重视公司核心技术的不断创新与实践外，还勇于参与市场竞争，不断提高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同时，通过打造和培育以人为本、科技创新的博世科文化，发现和培养人才，不断加强公司的核心力量。

四、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科目变动

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重大变动说明
货币资金	171,187,606.00	102,397,311.51	68,790,294.49	67.18%	主要系公司向员工发行股权激励、向银行借款影响所致
应收账款	380,249,128.89	212,571,771.65	167,677,357.24	78.88%	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工程结算量增加影响所致
其他应收款	48,960,122.79	13,490,447.42	35,469,675.37	262.92%	主要系报告期新增项目履约保证所致
存货	81,395,546.42	56,956,728.39	24,438,818.03	42.91%	主要系报告期末在建项目较多和为储备项目备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077,085.49	103,844.75	973,240.74	937.21%	主要系公司将预缴营业税填列影响所致
长期应收款	6,279,026.92	39,455,451.94	-33,176,425.02	-84.09%	主要系本期长期应收款到期转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所致
固定资产	70,496,742.24	36,874,544.11	33,622,198.13	91.18%	主要系本期在建项目竣工转固影响所致
在建工程	132,112,264.57	19,734,895.23	112,377,369.34	569.43%	主要系本期在建项目增加影响所致
无形资产	39,617,944.88	19,100,088.57	20,517,856.31	107.42%	主要系本期购买土地影响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33,486.95	-33,486.95	-100.00%	主要系租赁办公室装修费摊销完毕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98,813.84	6,109,451.67	3,489,362.17	57.11%	主要系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和按营业收入计提的售后费用影响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930,955.00	500,000.00	20,430,955.00	4086.19%	主要系在建项目预付建设款及湖南博世科预付工业园基建款所致
短期借款	319,000,000.00	219,000,000.00	100,000,000.00	45.66%	主要系本期向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20,067,749.20	15,424,046.18	4,643,703.02	30.11%	主要系报告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所致
应付账款	191,038,005.48	66,815,368.87	124,222,636.61	185.92%	主要是购买的材料、设备及工程款尚未支付所致
预收款项	21,604,383.46	53,006,713.98	-31,402,330.52	-59.24%	主要系报告期部分项目完工影响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8,675,045.33	3,575,234.92	5,099,810.41	142.64%	主要系员工薪酬增加年终未支付所致
其他应付款	70,380,845.20	2,256,067.27	68,124,777.93	3019.63%	主要系本期股权激励款有回购义务影响所致
预计负债	3,193,153.82	2,300,048.21	893,105.61	38.83%	主要系本期收入增加影响计提的售后费用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23,510,000.00	15,340,000.00	8,170,000.00	53.26%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未到验收截点影响所致
股本	127,285,000.00	46,500,000.00	80,785,000.00	173.73%	主要系公司上市发行股票、股权激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影

					响所致
资本公积	143,029,993.38	29,840,893.38	113,189,100.00	379.31%	主要系公司上市发行股票影响所致
盈余公积	17,592,070.91	13,212,236.81	4,379,834.10	33.15%	主要系利润增长影响所致
未分配利润	149,825,208.83	114,933,081.73	34,892,127.1	30.36%	主要系利润增长影响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116,571.55	-16,887.00	-99,684.55	590.30%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亏损所致

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	2014年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重大变动说明
营业收入	504,673,304.37	280,314,215.27	224,359,089.10	80.04%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竣工验收的环保项目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所致
营业成本	357,773,153.94	186,723,981.62	171,049,172.32	91.61%	同上
营业税金及附加	7,581,578.58	4,825,776.58	2,755,802.00	57.11%	同上
销售费用	17,741,680.31	10,545,262.47	7,196,417.84	68.24%	主要系售后费用、销售人员薪酬、差旅费及业务招待费等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48,862,444.91	27,462,016.26	21,400,428.65	77.93%	主要系研发费用、上市发行相关费用增加、管理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4,121,661.22	10,458,618.21	3,663,043.01	35.02%	主要系与银行贷款增加相应增长利息支出影响
资产减值损失	16,692,665.39	8,284,702.91	8,407,962.48	101.49%	主要系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42,450.65	-47,458.87	-94,991.78	200.16%	主要系公司办理美元远期结售汇亏损影响所致
营业外收入	8,074,023.83	2,886,221.9	5,187,801.93	179.74%	主要系政府补助影响所致
营业外支出	110,302.31	234,467.89	-124,165.58	-52.96%	主要系本期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6,829,114.24	3,372,758.08	3,456,356.16	102.48%	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99,684.50	-16,887.00	-82,797.55	490.30%	主要系子公司本期亏损所致

现金流量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	2014年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重大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89,171.28	588,809.30	-75,477,980.58	-12818.75%	主要原因系本期支付货款、工程款及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较多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308,269.73	-38,862,180.12	-93,446,089.61	240.46%	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571,890.42	40,675,579.15	237,896,311.27	584.86%	主要系公司上市收到募集资金、向银行借款等影响所致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504,673,304.37	280,314,215.27	80.04%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竣工验收的环保项目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所致
营业成本	357,773,153.94	18,672,3981.62	91.61%	同上
销售费用	17,741,680.31	10,545,262.47	68.24%	主要系售后费用、销售人员薪酬、差旅费及业务招待费等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48,862,444.91	27,462,016.26	77.93%	主要系研发费用、上市发行

				相关费用增加、管理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4,121,661.22	10,458,618.21	35.02%	主要系与银行贷款增加相应增长利息支出影响
所得税费用	6,829,114.24	3,372,758.08	102.48%	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	16,005,012.54	7,736,147.66	106.89%	主要系公司加强对新产品的开发力度，导致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89,171.28	588,809.30	-12818.75%	主要原因系本期支付货款、工程款及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较多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308,269.73	-38,862,180.12	240.46%	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571,890.42	40,675,579.15	584.86%	主要系公司上市收到募集资金、向银行借款等影响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446,068.48	2,414,973.93	2858.46%	主要系公司上市收到募集资金、向银行借款等影响所致

2、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单位：元

主营业务分类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水污染末端治理	259,075,532.47	224,080,618.36	15.62%
其中：设备系统集成	122,453,854.93	150,883,519.55	-18.84%
建造工程	136,621,677.54	73,197,098.81	86.65%
水污染前端控制	206,003,324.6	21,483,162.39	858.91%
专业技术服务	7,683,867.93	12,674,826.4	-39.38%
其他	31,910,579.37	22,075,608.12	44.55%
合计	504,673,304.37	280,314,215.27	80.04%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水污染末端治理、水污染前端控制、专业技术服务等。2015年，公司水污染末端治理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51.34%，同比增长15.62%，主要原因系山东太阳宏河纸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厌氧系统工程项目完工确认收入2,717.95万元、广西宾阳县黎塘污水处理工程（一期）管网项目结算3,988.21万元、富川县莲山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工程施工合同项目完工确认收入2,929.34万元影响所致；公司水污染前端控制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18,452.02万元，增幅858.91%，主要原因系APP金光集团（巴拉望工厂）日产35吨二氧化氯制备系统项目项目完工确认收入9,971.87万元、海南金海浆纸业有限公司壹整套二氧化氯制备系统项目完工确认收入10,256.41万元影响所致。

报告期，公司其他类别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44.55%，主要原因系公司废气处理领域的项目福莱特3-4#玻璃炉窑高温SCR烟气脱硝项目完工确认收入2,162.39万元，该项目为公司脱硝领域的示范项目。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5 年，在国家将水环境保护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全面推进绿色生态建设的大背景下，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全面推进整体战略发展，在继续深化和巩固在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清洁化生产、重金属污染治理及生态修复等领域领先地位的同时，通过抓住市场机遇，扩大和优化业务布局、创新管理机制、加强技术研发、实施股权激励等措施，已形成以广西本土为核心，辐射湖南、广东、云南、江苏、浙江等多个区域市场，呈现以点带面的区域性业务覆盖。此外，公司“走出去”步伐也在不断加快。

报告期内，围绕业务开拓和战略发展，公司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取得不同程度的进展与成果：

（一）主营业务实现较快增长，业务范围全面拓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04,673,304.37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80.04%；实现营业利润 41,757,669.37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0.6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991,961.20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7.52%。报告期内，公司水污染末端治理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51.34%，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15.62%；公司水污染前端控制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858.91%。

在项目承接方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全年签订合同总额 12.13 亿元，其中千万金额以上项目共 10 个，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在手合同额累计达到 11.30 亿元。

（二）探索业务模式创新，成功进军 PPP 市场及第三方治理服务

报告期内，国家出台政策大力支持在环境保护等领域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即 PPP 模式），国内水务行业将迎来万亿市场。在此背景下，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凭借核心技术、品牌效应、市场资源、项目管理经验以及广西本土环保龙头企业的地位优势，积极谋求战略发展，不断开拓 PPP 业务等，先后成功获得泗洪县东南片区供水工程 PPP 项目及花垣县五龙冲水库集中供水工程 PPP 项目。此外，报告期内，公司成功签订富川莲山污水处理 BOT、钦州皇马工业园污水 EPC+O 等项目，开启公司第三方治理服务项目的领域。公司将继续创新业务模式，通过各业务板块在技术、客户、销售网络等方面的深入互动和资源配置，充分发挥公司集投资、设计、工程、产品、咨询、运营为一体的环保产业链综合优势，努力推动企业进入新的发展阶段。

（三）积极参与广西生态建设工作，为“美丽广西”贡献力量

公司作为本土培育环保上市企业，积极参与到广西生态文件建设工作中。2015 年 7 月广西绿色产业投资洽谈活动暨项目签约仪式上，南宁市人民政府、河池市人民政府、贺州市人民政府分别与博世科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对南宁市综合环境治理、河池市生态环境综合治理、贺州市生态环境修复产业等提供技术服务并开展相关项目建设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负责的“陆川县固体废弃物制备天然气综合利用项目”已进入启动建设筹划阶段，项目建成后日处理畜禽养殖废弃物协同有机垃圾 500 吨，日产沼气 3.4 万 Nm³。通过该示范项目实现的垃圾处理处理和沼气产生、罐装与储气一体化服务，将有效改善九洲江流域的环境和水质，着力提高陆川县的生态环境。

公司承担的《南宁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治理工程项目前期普查服务》项目于 2015 年 12 月顺利通过验收，该项目历时 3 个月，设置监控断面 646 个，监测数据 58000 余个，通过数据收集整理、专家访谈、公众调查、现场踏勘、水质和底质分析检测等途径，全面了解南宁市水环境现状，提出南宁市黑臭水体清单，并对主要污染问题及成因进行分析，同时，结合公司在水处理、河道治理领域的技术和实施经验，提出治理思路及建议。

12 月 31 日公司已成功中标南宁市城南垃圾渗滤液项目，公司将努力把项目建设成为南宁市环卫系统的标杆性工程，为公司今后在相关业务领域的拓展奠定基础。

（四）紧跟国家环保政策导向，进一步拓宽夯实技术研发工作，完善技术服务领域

公司管理层及核心研发团队紧跟国家产业政策导向，结合“水十条”、“气十条”等环保产业政策，进一步拓宽夯实技术研发工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获得授权专利 73 项，其中发明专利 14 项。其中比较具有代表性的科研项目如下：

1、承担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生物燃气工程装备集成示范》的子课题《农林及畜禽废弃物厌氧发酵设备集成及应用示范》项目，项目重点针对农林及畜禽废弃物的特点，研发高效全混厌氧发酵设备及新工艺。

2、根据我国复杂燃料的玻璃窑炉烟气特性，与日本旭硝子集团合作并针对性开发高效高温 EP+SCR 除

尘脱硝技术，成功应用于浙江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浮法玻璃窑炉烟气治理项目。该公司是亚洲最大的光伏玻璃生产企业，福莱特 3#、4#玻璃窑炉高温 SCR 烟气除尘脱硝交钥匙工程顺利通过业主 168h 性能验收和第三方环保验收，标志着全国范围内首个以石油焦为主要燃料的玻璃窑炉烟气高温除尘脱硝工程的连续成功运行。

3、针对土壤治理及生态修复，科研团队集成了热解吸、稳定/固定化、农田污染治理、无土复垦、土壤淋洗、重金属污染生态修复等技术，并构建了包括场地调查与风险评估、技术咨询与方案设计、工程实施与项目管理的全产业链服务模式，已在广西河池地区、湖南郴州和株洲等地区重金属污染治理及场地修复取得了良好的治理效果。

4、APP 集团印尼 IKPP 浆厂 35t/d 综合法二氧化氯项目和海南金海浆纸 35t/d 综合法二氧化氯项目，其中 APP 集团印尼 IKPP 浆厂 35t/d 综合法二氧化氯项目已建设完成，成为我国第一套完全自主设计制造的纸浆漂白综合法装置，也是目前国产设计的最大产能的二氧化氯装置，彻底打破国外企业在该领域内的技术垄断，成为我国二氧化氯制备行业发展上的里程碑。

(五) 实施“走出去”战略，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开展国际技术合作

公司积极实施“走出去”发展战略，在努力扩大核心产品在海外市场的应用与推广的同时，亦重视国际技术合作。海外市场开拓方面，本年度重点拓展印尼、印度、越南、加拿大等海外市场，并取得成效，如本年度公司完成了 APP 集团印尼 IKPP 浆厂 35t/d 综合法二氧化氯项目。国际技术合作方面，公司已与日本旭硝子集团、日本藤田公司、英国德腾通联、德国斯图加特大学等海外科研机构及企业建立联系，在烟气治理、土壤修复、固废处置等领域开展技术探讨和研发合作。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是否与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概述披露相同

√ 是 □ 否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04,673,304.37	100%	280,314,215.27	100%	80.04%
分行业					
环保行业	504,673,304.37	100%	280,314,215.27	100%	80.04%
分产品					
水污染末端治理	259,075,532.47	51.34%	224,080,618.36	79.94%	15.62%
其中：设备系统集成	122,453,854.93	24.26%	150,883,519.55	53.83%	-18.84%
建设工程	136,621,677.54	27.07%	73,197,098.81	26.11%	86.65%
水污染前端控制	206,003,324.60	40.82%	21,483,162.39	7.66%	858.91%
专业技术服务	7,683,867.93	1.52%	12,674,826.40	4.52%	-39.38%
其他	31,910,579.37	6.32%	22,075,608.12	7.88%	44.55%
分地区					
华中地区	68,408,632.85	13.56%	129,658,461.09	46.25%	-47.24%
华南地区	258,620,406.74	51.25%	51,577,249.61	18.40%	401.42%
华东地区	67,372,136.75	13.35%	34,080,551.52	12.16%	97.68%

其他地区	6,837,606.84	1.35%	42,402,691.50	15.13%	-83.87%
国外	103,434,521.19	20.50%	22,595,261.55	8.06%	357.77%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水污染末端治理	259,075,532.47	180,774,686.26	30.22%	15.62%	21.25%	-3.24%
水污染前端控制	206,003,324.60	149,945,674.34	27.21%	858.91%	931.14%	-5.10%
分地区						
华中地区	68,408,632.85	49,071,837.97	28.27%	-47.24%	-44.32%	-3.76%
华南地区	258,620,406.74	184,654,351.44	28.60%	401.42%	453.79%	-6.75%
华东地区	67,372,136.75	46,040,272.52	31.66%	97.68%	105.19%	-2.50%
国外	103,434,521.19	73,478,432.12	28.96%	357.77%	409.80%	-7.2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履行情况

1、2015 年 4 月，公司与永顺县自来水公司共同签署《永顺县新水厂建设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项目合同》，合同总额 1.6 亿元人民币，合同正在正常履行中。

2、2015 年 7 月，公司与江苏省宿迁市泗洪县水务局共同签署《泗洪县东南片区供水工程 PPP 项目合同》，合同总额 3.067 亿元人民币，合同正在正常履行中。

3、2015 年 12 月，公司与湖南湘西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共同签署《五龙冲水库集中供水工程 PPP 项目合作框架协议》，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1.911 亿元人民币，合同正在正常履行中。

4、2015 年 12 月，公司与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共同签署《贺州市铝电子产业项目（一期）工程脱硫岛（EPC）及辅机设备采购合同》，合同总额 1.299 亿元人民币，合同正在正常履行中。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水污染末端治理	主营业务成本	180,774,686.26	50.53%	149,092,069.47	79.85%	21.25%
其中：设备系统集成	主营业务成本	78,081,946.37	21.82%	98,977,076.85	53.01%	-21.11%
建造工程	主营业务成本	102,692,739.89	28.70%	50,114,992.62	26.84%	104.91%

水污染前端控制	主营业务成本	149,945,674.34	41.91%	14,541,672.07	7.79%	931.14%
专业技术服务	主营业务成本	4,395,653.18	1.23%	7,617,750.57	4.08%	-42.30%
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	22,657,140.16	6.33%	15,472,489.51	8.29%	46.44%
合计		357,773,153.94	100.00%	186,723,981.62	100.00%	91.61%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公司通过对外投资设立全资、控股子公司，并将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内：

1、贺州博世科

2015 年 5 月 18 日，公司与贺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 6,000 万元设立贺州博世科环境投资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其中公司认缴出资 4,800 万元，持有 80% 的股权；贺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200 万元，持有 20% 的股权。2015 年 6 月 1 日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自 2015 年 6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富川博世科

2015 年 7 月 16 日，公司认缴出资 2,000 万元独资设立富川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2015 年 7 月 28 日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自 2015 年 7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泗洪博世科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与江苏清源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 10,000 万元设立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其中公司认缴出资 8,000 万元，持有 80% 的股权；江苏清源水务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000 万元，持有 20% 的股权。2015 年 8 月 4 日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自 2015 年 8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4、博环环境

2015 年 12 月 23 日，公司认缴出资 650 万元独资设立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2015 年 12 月 23 日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自 2015 年 12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29,012,606.2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5.19%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205,998,623.75	40.82%
2	客户二	44,917,196.88	8.90%
3	客户三	29,293,366.84	5.80%
4	客户四	27,179,487.18	5.39%
5	客户五	21,623,931.62	4.28%
合计	--	329,012,606.27	65.19%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3,322,327.7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7.88%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33,793,598.99	11.31%

2	供应商二	17,700,000.00	5.92%
3	供应商三	12,875,299.18	4.31%
4	供应商四	9,975,274.00	3.34%
5	供应商五	8,978,155.55	3.00%
合计	--	83,322,327.72	27.88%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7,741,680.31	10,545,262.47	68.24%	主要系售后费用、销售人员薪酬、差旅费及业务招待费等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48,862,444.91	27,462,016.26	77.93%	主要系研发费用、上市发行相关费用增加、管理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4,121,661.22	10,458,618.21	35.02%	主要系与银行贷款增加相应增长利息支出影响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重要研发项目进展：

(1) 根据我国复杂燃料的玻璃窑炉烟气特性，与日本旭硝子集团合作并针对性开发高效高温 EP+SCR 除尘脱硝技术，并成功应用于浙江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浮法玻璃窑炉烟气治理项目，标志着全国范围内首个以石油焦为主要燃料的玻璃窑炉烟气高温除尘脱硝工程的连续成功运行。

(2) 在城镇污水处理厂及工业废水处理系统提标改造的背景下，针对废水中悬浮物的去除，克服常规砂滤运行不连续、稳定性差等缺点，研发了连续逆流砂滤器及配套工艺，并实现了产业化应用。

(3) 根据中小城镇、农村生活污水排放分散、水量小、水质波动大、氮磷含量高等特点，开发 ACM 生物反应器（厌氧-接触氧化除磷脱氮生物膜反应器），并列入选入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十三五”乡镇污水处理推荐工艺。

(4) 水体生态修复领域，通过集成水生植物-微生物联合修复技术和生态浮床技术，构建“水生植物+水生动物+微生物群落”水生态净化系统。结合公司水生态修复服务模式，开发成套内河湖泊水生态治理成套技术，可推广应用于水生态修复领域。

(5) 土壤生态修复领域，针对多种重金属并存的复合污染土壤，研制出适用的多功能复合钝化剂，该钝化剂能有效降低污染物的生物有效性和可迁移性，同时能有效改善土壤结构，可推广应用于重金属污染土壤修复领域；针对有机污染土壤，研发土壤芬顿氧化技术，并与日本藤田公司合作，优化氧化工艺，可推广应用于有机污染土壤修复领域。

(6) 综合法二氧化氯制备系统成功实现产业化，承建的印尼 APP 金光集团 35 吨/天综合法二氧化氯项目正式开机投产，博世科成为中国目前唯一完全掌握甲醇法、综合法两种纸浆漂白二氧化氯制备技术的企业。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247	173	14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40.36%	33.53%	34.20%

研发投入金额（元）	16,005,012.54	7,736,147.66	7,688,456.0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17%	2.76%	3.7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	-	-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	-	-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	-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近两年专利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申请	已获得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获得
发明专利	10	4	14
实用新型	24	19	59
外观设计	0	0	0
本年度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本年度技术核心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情况。		
是否属于科技部认定高新企业	是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2,323,780.56	316,081,092.65	49.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7,212,951.84	315,492,283.35	73.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89,171.28	588,809.30	-12,818.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308,269.73	38,862,180.12	240.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308,269.73	-38,862,180.12	240.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5,525,100.00	229,000,000.00	146.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6,953,209.58	188,324,420.85	52.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571,890.42	40,675,579.15	584.8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446,068.48	2,414,973.93	2,858.4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4,889,171.28 元，同比减少 75,477,980.58 元，下降 12,818.75%，主要原因系本期支付货款、工程款及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较多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32,308,269.73 元，同比减少 93,446,089.61 元，下降 240.46%，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571,890.42 元，同比增长 237,896,311.27 元，增长 584.86%，主要系公司上市收到募集资金、向银行借款所致。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446,068.48 元，同比增长 69,031,094.55 元，增长 2,858.46%，主要系筹资活动增长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以承接环保工程的方式开展业务，主要为客户提供系统方案设计、系统集成、关键设备设计制造、工程施工、项目管理及其他技术服务等。报告期内，公司所开展的业务以 EP 模式为主，EPC 模式和 BT、PPP 模式为辅。一般而言，公司承接 EP 项目并与客户签订项目合同后，根据合同约定，完成系统整体方案设计，并制定详细实施方案，根据项目进度安排组织材料、设备的采购。公司根据项目量身定制，以销定产，自制与定制相结合，协作集成，在完成非标设备生产或定制后，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在生产车间或运输到项目现场进行组装、集成及检验测试，形成关键设备构件。最后，组织安排完成项目系统整体集成。受限于公司的业务模式和行业特点，公司从业务承接、施工至账款回收一般需要相对的较长时间。为此，随着业务的高速增长，公司往往需要垫付较多的前期营运资金，从而导致公司的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间存在差异。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171,187,606.00	16.43%	102,397,311.51	17.19%	-0.76%	主要系公司向员工发行股权激励、向银行借款影响所致
应收账款	380,249,128.89	36.49%	212,571,771.65	35.69%	0.80%	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工程结算量增加影响所致
其他应收款	48,960,122.79	4.70%	13,490,447.42	2.26%	2.44%	主要系报告期新增项目履约保证所致
存货	81,395,546.42	7.81%	56,956,728.39	9.56%	-1.75%	主要系报告期末在建项目较多和为储备项目备货所致
长期应收款	6,279,026.92	0.60%	39,455,451.94	6.62%	-6.02%	主要系本期长期应收款到期转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7,985,134.43	0.77%	7,960,835.08	1.34%	-0.57%	主要系南方环境利润的变动影响所致
固定资产	70,496,742.24	6.77%	36,874,544.11	6.19%	0.58%	主要系本期在建项目竣工转固影响所致
在建工程	132,112,264.57	12.68%	19,734,895.23	3.31%	9.37%	主要系本期在建项目进展结算影响所致
无形资产	39,617,944.88	3.80%	19,100,088.57	3.21%	0.59%	主要系本期购买土地影响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98,813.84	0.92%	6,109,451.67	1.03%	-0.11%	主要系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和按营业收入计提的售后费用影响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930,955.00	2.01%	500,000.00	0.08%	1.93%	主要系在建项目预付建设款及湖南博世科预付工业园基建款所致
短期借款	319,000,000.00	30.61%	219,000,000.00	36.77%	-6.16%	主要系本期向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20,067,749.20	1.93%	15,424,046.18	2.59%	-0.66%	主要系报告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所致

应付账款	19,1038,005.48	18.33%	66,815,368.87	11.22%	7.11%	主要是购买的材料、设备及工程款尚未支付所致
预收款项	21,604,383.46	2.07%	53,006,713.98	8.90%	-6.83%	主要系报告期部分项目完工影响所致
其他应付款	70,380,845.20	6.75%	2,256,067.27	0.38%	6.37%	主要系本期股权激励款计提回购义务款影响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湖南博世科麓谷环保科技园	自建	是	环保	220,887.00	220,887.00	自筹	在建	-	-	-	-	-
固体废弃物制备天然气综合利用项目	自建	是	环保	-	-	自筹	筹建	-	-	-	-	-
环保专用设备制造项目	自建	是	环保	-	-	自筹	筹建	-	-	-	2016-01-13	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	220,887.00	220,887.00	--	--	-	-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金融衍生工具	21,974,550.00	-	-	21,974,550.00	21,807,800.00	-166,750.00	-	自有资金
合计	21,974,550.00	-	-	21,974,550.00	21,807,800.00	-166,750.00	-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5	首发股份上市	12,450	12,326.35	12,326.35	-	-	-	143.82 (含息)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
合计	--	12,450	12,326.35	12,326.35	-	-	-	143.82 (含息)	--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6号文核准，公司于2015年2月10日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55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5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450.00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天职业字[2015]3343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15年2月13日。截至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为12,326.35万元，余额为143.82万元（含利息收入净额）。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环保设备制造基地扩建技术改造项目	否	4,000	4,000	3,878.2	3,878.2	96.96%	2016年02月29日	-	-	不适用	否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00	500	489.43	489.43	97.89%	2016年02月29日	-	-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7,950	7,950	7,958.72	7,958.72	100.11%	-	-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2,450	12,450	12,326.35	12,326.35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	12,450	12,450	12,326.35	12,326.35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租赁场地进行建设。为将研发流程与科研成果产业化紧密结合,同时达到集约化使用土地、节省资金成本的目的,公司决定利用公司现有土地、厂房建筑和办公场所进行建设,其中项目中技术研发部分的建设内容变更至广西南宁高新五路8号(现已更名为科兴路12号)实施,技术展示部分的建设内容变更至广西南宁高新区总部路1号东盟企业总部基地一期A12栋实施。上述实施地点变更事项,经公司于2015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p>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等进行了适当调整,具体情况如下:</p> <p>1、环保设备制造基地扩建技术改造项目</p> <p>(1)调整的内容及原因</p> <p>本项目原计划对公司现有环保设备制造基地进行扩建技术改造,主要利用现有1号、2号厂房和现有厂区内可利用的设施,新增建设仓库-院士工作站及综合厂房等。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项目进行如下调整:A、基于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战略需要,在尽量满足生产需要的前提下,调减项目设备及工器具购置投入;B、基于公司业务和管理发展及厂区整体规划需要,原综合厂房不再作为本项目建设内容,原仓库-院士工作站调整为综合用房-院士工作站,即建设科研综合楼。</p> <p>(2)项目调整前后投入情况</p> <p>本项目原计划投资额为10,875.68万元,调整后项目投资额为4,339.39万元。项目调整后募集资金不足部分,公司以自有资金补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该项目累计</p>										

	<p>已投入 3,993.41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 3,878.20 万元，自有资金投入 115.21 万元）。</p> <p>2、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p> <p>(1) 调整的内容及原因</p> <p>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科研设备购置、科研启动经费投入等。为顺应环保行业发展趋势，抓住发展有利时机，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优化、调整：A、根据公司当前实际和未来发展规划，调减部分研发设备投入；B、为配合新业务开拓和科研先行的发展思路，相应增加科研启动经费。</p> <p>(2) 项目调整前后投入情况</p> <p>本项目原计划投资额为 2,923.90 万元，调整后项目投资额为 1,408.30 万元。项目调整后募集资金不足部分，公司以自有资金补足。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该项目累计已投入 939.56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 489.43 万元，自有资金投入 450.13 万元）。</p> <p>上述调整的具体情况和原因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091）。</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经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2,567.21 万元。该事项已经天职国际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天职业字[2015]8802 号”鉴证报告。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项已实施完毕。</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不适用</p> <p>-</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不适用</p> <p>-</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将根据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计划继续用于对应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股权。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湖南博世科华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市政给排水、环境水污染防治和固体废物处置等业务	30,080,000	136,822,786.21	40,227,647.32	69,760,721.6	-1,504,710.66	-1,345,460.49
北京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技术开发、转让、咨询及技术推广等业务	5,000,000	2,130,403.65	1,709,846.31	1,669,902.91	-129,618.63	-129,618.63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保水处理、环境基础设施投资与运营等业务	100,000,000	142,203,286.49	77,599,521.63	-	-478.37	-478.37
富川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环保水处理、环境基础设施投资与运营等业务	20,000,000	-	-	-	-	-
贺州博世科环境投资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境基础设施投资与运营等业务	60,000,000	3,729,066.97	3,652,826.80	-	-347,173.20	-347,173.20
湖南南方绿色矿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矿山生态修复等业务	10,000,000	43,705.87	43,195.87	-	-100,514.13	-100,514.13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环境咨询、环境影响评价等业务	6,500,000	-	-	-	-	-
株洲南方环境治理有	参股公司	环保工程设计及施工	100,000,000	39,212,835.77	31,940,537.71	14,474,725.08	57,461.51	97,197.38

限公司		等业务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合资设立取得	合并日在本报告期末，泗洪博世科在建工程 12,846.96 万元。
富川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独资设立取得	报告期内对业绩未产生影响
贺州博世科环境投资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合资设立取得	报告期内对业绩未产生较大影响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独资设立取得	报告期内对业绩未产生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因成功中标宿迁市泗洪县东南片区供水工程 PPP 项目，公司与江苏清源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 10,000 万元设立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其中公司认缴出资 8,000 万元，持有 80% 的股权；经营范围：自来水生产与供应；环保水处理、污水处理、饮用水处理系统工程设计，咨询及设备安装、调试；销售；水处理、城市污水处理设备、饮用水设备、中水回用系统设备、凝结水精处理设备、锅炉补水处理设备、含油废水处理设备、自动化设备；市政工程、管道工程施工；环保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环保、建筑工程设计、施工和安装及维护。自 2015 年 8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泗洪博世科是公司积极谋求战略发展，顺应 PPP 战略转型趋势后取得的首个 PPP 项目，进一步优化布局国内业务领域，该项目建成后，将成为当地的标杆性民生环保工程。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

2015 年，全球经济复苏艰难曲折，国内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正处于“增长速度换挡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的三期叠加。2015 年，也是中国环保产业大爆发的一年，“水十条”、《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等生态环保行业相关文件陆续出炉，编制工作已近尾声的“土十条”也有望出台，国家政策的大力推动和支持，环保产业在水务、固废处理、土壤修复、大气治理等领域正呈加速发展态势，根据《中国新闻网》报道，“‘十三五’期间，环保市场总投资有望达到 17 万亿”，环保行业将进入一个全新的可预期的快速增长周期。

（二）未来经营发展战略

1、积极开拓水污染防治 PPP 项目

贯彻《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与《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关于推进水污染防治领域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的实施意见》，国家加快推进水污染防治领域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公司将在饮用水水源地环境综合整治、城市黑臭水体整治、流域环境综合整治、重点河口海岸环境综合整治、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湖泊水体保育、湖滨滨缓带建设、湿地建设等江河湖泊生态环境保护等领域积极开拓 PPP 项目市场。

2、努力拓展市政领域项目和环境服务产业

积极拓展在水务投资运营、城市供排水一体化建设、市政污水治理及中水回用、城市内河及黑臭水体治理、海绵城市建设、流域水体生态修复领域项目。此外，积极拓展环境服务产业发展，加强环评、咨询、设计、监测、第三方治理等环境服务业建设。

3、坚定不移拓展海外市场

坚定不移开展海外市场，加强海外知识产权布局，提升品牌知名度。中国环保产业国际化已成趋势，共建绿色化“一带一路”战略将为环保企业“走出去”提供更大的机遇和挑战。

4、大力拓展重金属污染、废渣、污泥、烟气领域

充分发挥公司核心技术研发优势，大力拓展重金属污染废水、废渣治理与环境修复领域市场，深入拓展污泥等有机固体废物处理处置领域市场，努力拓展烟气脱硝领域市场。

5、全面提升全产业链服务能力优势

公司将继续专注于主营业务，通过完善技术研发能力和创新机制、人才引进以及资源整合，逐渐实现包括水务产业、土壤修复、固废处置、烟气治理等业务横、纵向的延伸和布局，贯彻“全产业链服务”的

战略理念，致力于成为环境保护与治理领域的标杆企业，实现全体股东价值最大化。

（三）经营计划

- 1、持续巩固工业废水处理行业的龙头地位；
- 2、加强各个业务领域的市场拓展，提高市场份额，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 3、完善集团管控模式，为各个子公司的定位进行全面战略升级，最大效用发挥协同效应；
- 4、加强技术研发的能力，鼓励创新人才培养模式；
- 5、继续加强成本和费用的控制。

2016 年，公司将继续依托科技创新、管理创新、制度创新，并借助资本的力量，保持在传统水处理领域的核心优势，进一步提升二氧化氯制备及相关化学品在全球市场的占有率。在“水、固、气”三大领域也将实现“大治理”、“大发展”、“大跨越”。

上述计划并不代表公司对 2016 年度的盈利预测，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5 年 4 月 2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个人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报告期末至披露日期间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公司章程》、《未来利润分配规划（2014-2016年）》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公司现行有效的利润分配政策。

2015年6月10日，公司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62,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60元（含税），本次权益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方案已于2015年7月22日实施完毕。

2015年9月11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以截至2015年6月30日的公司总股本62,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62,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24,000,000股。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登记事宜于2015年9月23日办理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0.60
每10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27,285,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7,637,100.00
可分配利润（元）	139,799,914.27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7,285,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6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7,637,1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审计报告》（天职业字3161号），母公司2015年度实现净利润43,798,340.98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4,379,834.10元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04,101,407.39元，减去2015年7月已实施的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3,720,000.00元，2015年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39,799,914.27元。

2016年3月16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截止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127,285,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6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7,637,1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一、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

(1) 根据2014年6月16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2013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公司以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4,65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人民币(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465.00万元(含税)。上述股利已支付完毕。

(2) 根据2015年6月10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62,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60元(含税)，本次权益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方案已于2015年7月22日实施完毕。

(3) 2016年3月16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截止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127,285,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6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7,637,1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2015年9月11日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以截至2015年6月30日的公司总股本62,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62,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24,000,000股。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登记事宜于2015年9月23日办理完毕。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5年	7,637,100.00	42,991,961.20	17.76%	-	-
2014年	3,720,000.00	31,262,281.28	11.90%	-	-
2013年	4,650,000.00	28,006,042.91	16.60%	-	-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承诺	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证券主	2014年05月2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发行人将启动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并按照届时公布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公司已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与公布回购方案前 30 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的孰高者。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底价相应进行调整。股份回购义务需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承诺	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本人将配合公司启动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届时公布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公司已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与公布回购方案前 30 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的孰高者。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底价相应进行调整。股份回购义务需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4 年 05 月 2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陈琪、周宁、路颖、池昭梅、覃解生、雷福厚、周茂贤、李琨生、黄海师、何凝、陈文南、李旻、朱琦	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承诺	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公司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5 年 1 月 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周期和实现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在总股本和净资产增加的情况下，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在短期内出现一定幅度下降，投资者即期回报将被摊薄。基于上述情况，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公司拟采取措施并承诺如下：（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规范合理使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实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确保专款专用，严格控制募集资金使用的各环节，保证募集资金规范合理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2）认真实施募投项目，努力实现项目效益。为提高主营业务的规模化、产业化能力，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拟将募集资金投入到环保设备制造基地扩建技术改造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和必要性论证，通过积极组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努力实现项目效益，增强公司股东回报。（3）实施积极利润分配政策，重视投资者分红回报。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详细而明确的规定，公司将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稳定性和合理性。（4）坚持技术研发和业务创新，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一直以来，通过不断加强科研投入，大力培养和引进人才，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得到不断增强，业务范围和领域得到不断扩大。凭借已建立起的技术研发、系统集成、关键设备、工程业绩等核心竞争优势，公司将致力于进一步巩固和拓	2014 年 08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宽市场领域,努力提高公司收入水平与盈利能力。(5)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确保实现经营管理目标。公司汇集了一批具有海外留学背景的高学历管理人员,核心经营管理人员管理与技术素质兼备,通过进一步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不断提高经营效率和管理水平,确保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和业务领域的不断扩大。			
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其他承诺		公司将确保以后新担任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和现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相关公开承诺履行义务,并在将来新聘该等人员时,要求其就此做出书面承诺。	2014年05月2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其他承诺		公司若未能履行首次公开发行中招股书披露的所有承诺,则公司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若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公司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为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2014年05月2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	股份锁定的承诺		其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博世科股份,自博世科股份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博世科回购;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其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期间公司如有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相应调整。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规范诚信履行义务。如本人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公司。	2014年5月20日	2018年2月17日	正常履行中
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锁定的承诺		其所持有的博世科股份,自博世科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博世科回购。	2014年5月20日	2016年2月17日	履行完毕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	关于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博世科股份,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的股份合计不超过其	2014年5月20日	2018年2月17日	正常履行中

			所持有的博世科股份数的 2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减持底价进行相应调整），减持方式为通过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合法方式进行，在减持前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博世科并予以公告。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持股及股份变动的规定以及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规范诚信履行义务，如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博世科。			
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在博世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博世科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持有股份的 100%，减持价格为不低于届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遇除权除息，上述减持底价及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减持方式为通过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合法方式进行。在减持前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博世科并予以公告。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持股及股份变动的规定以及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规范诚信履行义务，如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博世科。	2014 年 5 月 20 日	2018 年 2 月 17 日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关联股东王其、杨崎峰关联股东黄崇杏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博世科股份，自博世科股份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博世科回购。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期间公司如有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相应调整。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人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4 年 5 月 20 日	2018 年 2 月 17 日	正常履行中
程韵洁、陈国宁、朱红祥、詹磊、徐萃声、计桂芳、陈文南、陈楠、陆立海、叶远箭、肖琳、覃程荣、罗文	股份限售承诺		其所持有的博世科股份，自博世科股份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博世科回购。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人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4 年 5 月 20 日	2018 年 2 月 17 日	正常履行中

连、张文亮、成一知、易伶、张勇、林丽华					
霍建民、张频、詹学丽、杨金秀、莫翠林、王继荣	股份限售承诺	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	2014年5月20日	2016年2月17日	履行完毕
陈琪、周茂贤、黄海师、李琨生	股份限售承诺	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陈琪、周茂贤、黄海师、李琨生承诺：其所持有的博世科股份，自博世科股份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博世科回购；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其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期间公司如有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相应调整。	2014年5月20日	2018年2月17日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周茂贤、黄海师、陈琪、李琨生、陈文南	股份限售承诺	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周茂贤、黄海师、陈琪、李琨生、陈文南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的博世科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再买入博世科股份，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再卖出博世科股份；自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博世科股份。	2015年1月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稳定股价预案”。本人承诺如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股票收盘价格连续20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时，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本人已了解并知悉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预案》的全部内容，本人承诺将遵守和执行《稳定股价预案》的内容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4年5月20日	2018年2月17日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周茂贤、黄海师、陈琪、李琨生、何凝、雷福厚、池昭梅、覃解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稳定股价预案”。本人作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股票收盘价格连续20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时，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本人已了解并知悉公司股东大会审	2014年5月20日	2018年2月17日	正常履行中

生、周宁、路颖		议通过的《稳定股价预案》的全部内容，本人承诺将遵守和执行《稳定股价预案》的内容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	关于一致行动的承诺	2012年1月，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共同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书》，承诺各方自签署该协议后至博世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交易三十六个月内仍将作为一致行动人对博世科形成最终共同实际控制。	2012年1月30日	2018年2月17日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承诺：（1）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独资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博世科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承诺人现在或将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博世科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3）如承诺人（包括现在或将来成立的子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博世科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承诺人将立即通知博世科，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博世科；（4）在未来拥有与博世科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资产时，承诺人将通过监管部门认可的合法方式将其注入博世科，以规避与博世科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从制度上保证博世科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5）不干涉博世科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不损害博世科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2012年1月3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承诺：（1）尽量避免或减少承诺人（包括其现在或将来成立的其他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博世科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不利用承诺人实际控制和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3）不利用承诺人实际控制和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4）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5）就承诺人（包括其现在或将来成立的其他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博世科及其子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督促公司履行合法决策程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	2012年1月30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对于正常商业项目合作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	关于承担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补缴义务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承诺：如博世科或其下属子公司将来被任何有权机构要求补缴全部或部分应缴未缴的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和/或因此受到任何处罚或损失，实际控制人将承担全部费用；或依照有权机构要求相关费用必须由博世科或其下属子公司支付的情况下，及时向博世科或其下属子公司给予全额补偿，以确保博世科或其下属子公司不会因该等欠缴员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宜造成额外支出及遭受任何损失；实际控制人承诺在承担上述费用后，不会就该等费用向博世科或其下属子公司行使追索权；实际控制人就上述承诺承担连带责任。本承诺自出具之日起不可撤销。	2012 年 1 月 30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	承诺约束措施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承诺：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及在博世科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其他公开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未得到实际履行之日起 30 日内，或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 30 日内，本人将自愿按相应赔偿金额申请冻结本人所持博世科相应市值的股票，为本人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2014 年 5 月 20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王双飞、宋海农、许开绍、杨崎峰、陈琪、周宁、路颖、池昭梅、覃解生、雷福厚、周茂贤、李琨生、黄海师、何凝、陈文南、李旻、朱琦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尽量避免或减少承诺人（包括其现在或将来成立的其他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世科”）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不利用承诺人地位及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3）不利用承诺人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4）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5）就承诺人（包括其现在或将来成立的其他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督促发行人履行合法决策程序，	2015 年 1 月 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按照《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对于正常商业项目合作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			
	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本公司/企业承诺不采取其他任何通过增持、协议、合作、关联方关系等合法途径扩大其对博世科的控制比例，或者巩固其对博世科的持股地位；行使表决权时，按照独立判断自行投票表决，不与博世科其他股东通过协议或其他安排采取一致行动；未来不通过任何途径取得博世科控制权，或者利用持股地位干预博世科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2014年5月2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本公司/企业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以及本公司/企业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所作出的相关承诺，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公司/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4年5月2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宋海农、许开绍、杨崎峰、陈琪、周宁、路颖、池昭梅、覃解生、雷福厚、周茂贤、李琨生、黄海师、何凝、陈文南、李旻、朱琦	其他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相关承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若本人未履行公司本次发行前本人作出的公开承诺，则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未得到实际履行起30日内，或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起30日内，本人自愿将在公司当年全年从公司所领取的全部薪金或全部薪金及现金分红对投资者先行进行赔偿。	2015年1月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

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发生变化。详见本报告“第九节 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两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傅成钢、周曼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情况见下表：

其他诉讼数量（件）	涉案总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4	161.7474	否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四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况。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实施情况公司已在临时报告中予以披露，现将事项概述如下：

1、2015年11月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拟向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合计97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监事会对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1月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2、2015年11月30日，公司201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1月3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81）。

3、2015年12月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经调整后，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总数为328.5万股，授予对象为92人，授予价格为20.86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2月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84）、《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告编号：2015-085）。

4、天职国际于2015年12月15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15] 15053号《验资报告》，实施股权激励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127,285,000.00元，累计股本为人民币127,285,000.00元。

5、2015年12月24日，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88）。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不适用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 额度	实际发生日 期（协议签 署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湖南博世科华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2,000	2014年06月16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是
湖南博世科华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2,500	2015年03月27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二年	否	是
湖南博世科华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15年07月21日	20,000	2015年10月10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1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44,5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5,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42,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3,5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 额度	实际发生日 期（协议签 署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不适用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44,5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5,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42,5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3,5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4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E）				3,5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3,500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10月2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博世科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43000130,有效期:三年。根据相关规定,湖南博世科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可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十九、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水处理行业的标杆性企业,始终将“以人为本、科技创新”作为引领企业发展的经营理念,凭借核心技术在水体环境及土壤环境修复治理、固废处置及生物能源领域、烟气治理等多个领域,积极发挥全产业链的核心竞争优势,通过探索、创新环保行业与民生工程协同发展的商业模式,持续改善人居环境、秉承“绿色”信仰,切实履行社会责任。此外,公司通过打造“反哺、博爱、和谐平等”的企业文化,积极投身生态建设工作、切实贯彻“精准扶贫”精神、关注公益建设,使公司在产生较好的经济效益的同时,追求企业与社会、自然环境的和谐统一。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二十、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6,500,000	100.00%			46,500,000	3,285,000	49,785,000	96,285,000	75.6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6,500,000	100.00%			46,500,000	3,285,000	49,785,000	96,285,000	75.6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5,286,950	32.88%			15,286,950		15,286,950	30,573,900	24.02%
境内自然人持股	31,213,050	67.12%			31,213,050	3,285,000	34,498,050	65,711,100	51.63%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5,500,000		15,500,000		31,000,000	31,000,000	24.35%
1、人民币普通股			15,500,000		15,500,000		31,000,000	31,000,000	24.3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6,500,000	100.00%	15,500,000		62,000,000	3,285,000	80,785,000	127,285,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2015年2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15,500,000股，公司股本总额由46,500,000股增至62,000,000股。

2、2015年9月，实施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62,000,000股，转增后公司股本总额由62,000,000股增至124,000,000股。

3、2015年11月，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定向发行3,285,000股，公司股本总额由124,000,000股增至127,285,000股。

以上变更详见披露于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6号”文核准，2015年2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55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2、经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3、经公司201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向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以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进行激励的其他员工授予限制性股票3,285,000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公开发行股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股权激励等发生的股份变动均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实施了公开发行股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限制性股票授予。其中实施公开发行股票共计增加股份1,550万股，发行后股本累计6,200万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共计转增股份6,200万股，转增后股本累计12,40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共计授予328.5万股，授予后股本累计12,728.50万股。上述股份变动，对公司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影响如下：财务指标名称	按新股本(加权平均)计算(元)	按原股本计算(元)	增减率(%)
基本每股收益	0.35	0.92	-61.96
稀释每股收益	0.35	0.92	-6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90	7.94	-63.48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王双飞	15,133,050	-	15,133,050	30,266,100	首发前限售	2018年2月17日
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338,140	-	8,338,140	16,676,280	首发前限售	2016年2月17日
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6,948,810	-	6,948,810	13,897,620	首发前限售	2016年2月17日
宋海农	2,475,000	-	2,475,000	4,950,000	首发前限售	2018年2月17日
杨崎峰	2,475,000	-	2,475,000	4,950,000	首发前限售	2018年2月17日
许开绍	2,475,000	-	2,475,000	4,950,000	首发前限售	2018年2月17日
霍建民	1,181,250	-	1,181,250	2,362,500	首发前限售	2016年2月17日

张频	945,000	-	945,000	1,890,000	首发前限售	2016年2月17日
王继荣	900,000	-	900,000	1,800,000	首发前限售	2016年2月17日
陈琪	675,000	-	675,000	1,350,000	首发前限售	2018年2月17日
黄海师	675,000	-	675,000	1,350,000	首发前限售	2018年2月17日
叶远箭	675,000	-	675,000	1,350,000	首发前限售	2018年2月17日
其他限售股股东	3,603,750	-	6,888,750	10,492,500	首发前限售及股权激励限售	按首发承诺及股权激励计划执行
合计	46,500,000	-	49,785,000	96,285,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15年02月10日	10.00元/股	15,500,000	2015年02月17日	15,500,000	-
有限售条件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15年12月03日	20.86元/股	3,285,000	2015年12月24日	3,285,000	-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不适用						
其他衍生证券类						
不适用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1）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176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新股1,55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5】78号）批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1,55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自2015年2月17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流通。

（2）2015年12月，公司完成了首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共向92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328.5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后即行锁定；若达到该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36个月内分三期解锁。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5年2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无限售条件股票1,550万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由4,650万股变更为6,200万股，有限售条件股份占总股本比例由100%变为75%，无限售条件股份占总股本比例由0变为25%。

（2）2015年9月，公司实施了2015年中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公司股本总数6,200万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10股，此次利润分配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6,200万股增加至12,400万股。

（3）2015年12月，公司实施了股权激励方案，新增有限售条件股份328.50万股，公司总股本由12,400万股增加至12,728.50万股，有限售条件股份占总股本比例由75%变为75.65%，无限售条件股份占总股本比

例由25%变为24.35%。

以上事项未对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产生较大影响。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01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2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双飞	境内自然人	23.78%	30,266,100	15,133,050	30,266,100	0	质押	7,000,000
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0%	16,676,280	8,338,140	16,676,280	0		
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2%	13,897,620	6,948,810	13,897,620	0		
许开绍	境内自然人	3.89%	4,950,000	2,745,000	4,950,000	0	质押	1,000,000
宋海农	境内自然人	3.89%	4,950,000	2,745,000	4,950,000	0	质押	1,000,000
杨崎峰	境内自然人	3.89%	4,950,000	2,745,000	4,950,000	0	质押	1,000,000
霍建民	境内自然人	1.86%	2,362,500	1,181,250	2,362,500	0	质押	1,462,600
张频	境内自然人	1.48%	1,890,000	945,000	1,890,000	0		
王继荣	境内自然人	1.41%	1,800,000	900,000	1,800,000	0		
陈琪	境内自然人	1.06%	1,350,000	675,000	1,350,000	0	质押	1,100,000
黄海师	境内自然人	1.06%	1,350,000	675,000	1,350,000	0	质押	1,100,000
叶远箭	境内自然人	1.06%	1,350,000	675,000	1,350,000	0	质押	1,35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012 年 1 月，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共同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书》，承诺各方自签署该协议后至博世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交易三十六个月内仍将作为一致行动人对博世科形成最终共同实际控制。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JF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JF 中国	423,064	人民币普通股	423,064					

先驱 A 股基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信环保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
陈健桐	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
张财嘉	352,262	人民币普通股	352,262
王洪亮	347,100	人民币普通股	347,100
张福全	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
长安基金—广发银行—长安文杉 2 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2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科技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49,100	人民币普通股	249,100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4,100	人民币普通股	234,100
刘伯新	21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2,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双飞	中国	否
许开绍	中国	否
宋海农	中国	否
杨崎峰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王双飞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宋海农先生现任公司总经理，杨崎峰先生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三人简历详见本报告第七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第三“任职情况”第“(1)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许开绍先生自 2003 年起，曾任公司董事、监事会主席、副总经理、湖南博世科董事长等职。现为公司党支部书记。兼任广博投资执行董事、总经理，子公司湖南博世科董事。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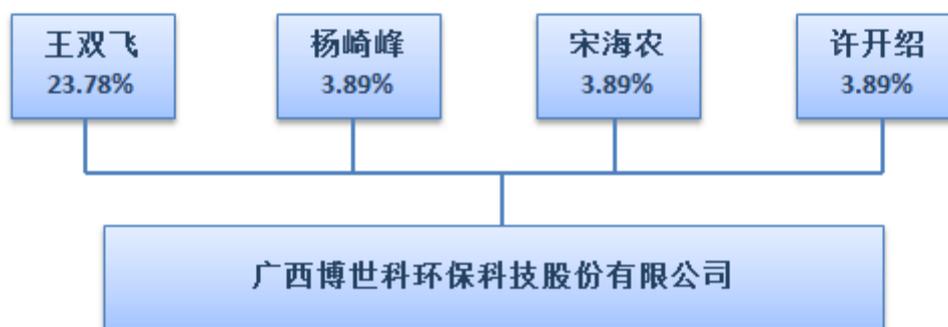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双飞	中国	否
许开绍	中国	否
宋海农	中国	否
杨崎峰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四位实际控制人的简介参见上述表格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是否存在持股比例在 10% 以上的股东情况

是 否

最终控制层面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双飞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请参见前述表格内容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 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合伙人：深圳市达晨财经顾问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刘昼）	2008 年 05 月 29 日	20000 万元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

				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刘廷儒	2000年04月20日	13000万元	风险投资管理；信息咨询（中介等限制项目除外）；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产品的销售（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王双飞	董事长	现任	男	53	2013年06月13日	2016年06月13日	15,133,050			15,133,050	30,266,100
杨崎峰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13年06月13日	2016年06月13日	2,475,000			2,475,000	4,950,000
宋海农	总经理、董事	现任	男	43	2013年06月13日	2016年06月13日	2,475,000			2,475,000	4,950,000
陈琪	副总经理、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2	2013年06月13日	2016年06月13日	675,000			675,000	1,350,000
周宁	董事	现任	男	54	2015年01月09日	2016年06月13日					
路颖	董事	现任	男	34	2015年01月09日	2016年06月13日					
覃解生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7	2013年06月13日	2016年06月13日					
徐全华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0	2015年09月11日	2016年06月13日					
雷福厚	独立董事	离任注1	男	51	2014年11月5日	2016年06月13日					
刘维平	董事	离任	男	52	2013年6月13日	2015年01月09日					
梁国智	董事	离任	男	44	2013年6月13日	2015年01月09日					
池昭梅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45	2013年06月13日	2015年03月12日					
陈文南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69	2013年06月13日	2016年06月13日	45,000			45,000	90,000

罗春风	职工监事	现任	女	33	2015年09月26日	2016年06月13日						
李旼	监事	现任	男	44	2013年06月13日	2016年06月13日						
朱琦	职工监事	离任	女	32	2013年06月07日	2015年09月28日				8,000	8,000	
周永信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5	2015年03月12日	2016年06月13日				370,000	370,000	
衣斌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15年03月12日	2016年06月13日				330,000	330,000	
黄海师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13年06月13日	2016年06月13日	675,000			675,000	1,350,000	
赵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30	2015年07月06日	2016年06月13日				180,000	180,000	
何凝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6	2013年06月13日	2016年06月13日				40,000	40,000	
李琨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43	2013年06月13日	2015年03月12日	45,000			77,000	122,000	
周茂贤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7	2013年06月13日	2015年03月12日	225,000			225,000	450,000	
合计	--	--	--	--	--	--	21,748,050			22,708,050	44,456,100	

注 1：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雷福厚先生申请辞去第二届独立董事职务，因其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雷福厚先生将继续履职直至公司补选新任独立董事。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刘维平	董事	离任	2015年01月09日	因外部兼职较多，为更好地发挥董事作用，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其辞职。
周宁	董事	任免	2015年01月09日	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
梁国智	董事	离任	2015年01月09日	因外部兼职较多，为更好地发挥董事作用，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其辞职。
路颖	董事	任免	2015年01月09日	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
池昭梅	独立董事	离任	2015年03月12日	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申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徐全华	独立董事	任免	2015年09月11日	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
朱琦	职工监事	离任	2015年09月26日	公司经营管理组织架构正常调整需要。

			日	
罗春风	职工监事	任免	2015年09月26日	职工代表大会推选
周茂贤	高级管理人员	解聘	2015年03月12日	公司经营管理组织架构正常调整需要。
李琨生	高级管理人员	解聘	2015年03月12日	公司经营管理组织架构正常调整需要。
衣斌	高级管理人员	任免	2015年03月12日	公司经营管理组织架构正常调整需要。
周永信	高级管理人员	任免	2015年03月12日	公司经营管理组织架构正常调整需要。
赵璇	高级管理人员	任免	2015年07月06日	公司经营管理组织架构正常调整需要。
雷福厚	独立董事	离任	2015年12月10日	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申请辞去第二届独立董事职务，因其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雷福厚先生将继续履职直至公司补选新任独立董事。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会成员

王双飞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为新世纪“百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七届学科评议组成员，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荣获2014年度“全国五一劳动奖章”。1995年起在广西大学从事教学和科研工作，曾任广西大学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副院长、院长、院党委副书记，2001年8月至2003年6月于美国造纸理工学院进行博士后研究。曾任教育部高等学校轻工与食品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和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王双飞先生自2003年起，曾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长，主要负责公司战略统筹工作，任期至2016年6月。兼任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七届学科评议组成员，广西造纸行业协会会长，广西环保产业协会副会长，广西环境科学学会副理事长。

宋海农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为广西第十五批新世纪“十百千人才工程”第二层次人选，2014年被广西知识产权局评为“首批广西知识产权中青年专家”。华南理工大学制浆造纸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毕业，2006年12月获教授任职资格，2006年4月至2007年4月于瑞典皇家工学院进行博士后研究。1999年4月-2001年7月，任广西大学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轻化工程系主任，2001年9月-2006年12月，任广西大学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院长助理，2007年1月-2009年11月，任广西大学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副院长，2010年5月，从广西大学离职。宋海农先生自2003年起，曾任公司监事长、副总经理等职。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任期至2016年6月。兼任子公司湖南博世科董事、贺州博世科董事、参股公司南方环境董事，还担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一届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委员、广西环保产业协会副会长、广西造纸学会副秘书长、南宁市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广西环保厅环境应急专家库专家成员。

杨崎峰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14年被国家环保部评为“国家环境保护专业技术青年拔尖人才”，2014年被广西知识产权局评为“首批广西知识产权中青年专家”。华南理工大学制浆造纸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毕业，2006年2月到2006年11月于加拿大新不伦什维克大学进行博士后研究，2008年12月获教授任职资格。2004年2月到2008年12月，担任广西大学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轻化工程系主任，2007年9月到2009年7月，担任广西大学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院长助理，2010年5月，从广西大学离职。杨崎峰先生自2003年起，曾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等职。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任期至2016年6月。兼任子公司湖南博世科董事长、湖南绿矿副董事长。

陈琪女士：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广西大学商学院会计系毕业，本科学历，经济师及会计师中级职称。1999年起任职于公司，现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任期至2016年6月。另兼任子公司湖南博世科董事。

路颖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湖南师范大学经济学学士。2004年至2007年，任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资产管理部投资助理；2007年至2009年，任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任资产管理部总经理助理；2009年至2010年，任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任研究发展部研

究员；2010 年至今在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任资产管理部研究经理、兼任深圳和尔泰智能控制有限公司监事、北京太空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为公司董事，任期至 2016 年 6 月。

周宁先生，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硕士，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 EMBA 学位。1988 年至 1990 年，任北京北方电脑公司国际业务部经理；1990 年至 2002 年，任中信集团中国国际经济咨询公司投资与管理咨询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02 年至今任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海鑫科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爱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华夏龙晖（北京）汽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河南大地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为公司董事，任期至 2016 年 6 月。

覃解生先生，194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对外贸易学院进修国际经济法专业，研究生学历，高级律师。1986 年从事专职律师工作，先后担任柳州市人民政府、柳州市国税局、建设银行柳州分行、广西金嗓子有限责任公司等政府和企业的常年法律顾问；曾任柳州市政协第七届政协委员、第八届政协常委。现任广西民族大学客座教授、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西广合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民盟广西区委法制委员会主任。现为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至 2016 年 6 月。

雷福厚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广西“十百千人才工程”第二层次人选，广西高校八桂学者。南京林业大学林产化学加工工程博士研究生毕业，现为广西民族大学科研处处长，广西林产化学与工程重点实验室主任，广西林产化学与工程协同创新中心主任，中国林学会林产化学化工分会常务理事，中国林学会松香松节油专业委员会委员，中文核心期刊《林产化学与工业》编委，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的评审专家，广西自然科学奖的评委。1998 年 6 月至 2002 年 8 月，任教于广西民族学院，历任副教授，系副主任、教授；2002 年 9 月至 2005 年 6 月于南京林业大学从事博士研究，获博士学位；2005 年 7 月至今，任教于广西民族大学，历任化学化工学院院长，科研处处长。2015 年 12 月，雷福厚请求辞去所担任的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由于雷福厚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雷福厚先生将继续履职至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

徐全华女士，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现任广西大学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1997 年 7 月至今在广西大学商学院从事会计/财务管理专业教学与科研工作，工商管理一级学科科学硕士生导师（会计学与财务管理学方向），会计专硕（MPACC）导师。主持参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社科基金、教育部、财政厅等多项课题研究，广西首批学术类会计人才十百千培训学员。现为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至 2016 年 6 月。

（2）监事会成员

陈文南先生，194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机械专业大专学历，工程师。1972 年起任职于南宁市新阳造纸厂，曾历任车间主任、设备科长、开发办公室主任、厂长助理、副厂长等职。2007 年至今任职于公司，担任公司总工办副总工程师。现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至 2016 年 6 月。

李旻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曾任职于爱立信（中国）通信有限公司、诺基亚（中国）有限公司，曾任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业务二部任高级投资经理，现担任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苏州中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华夏龙晖（北京）汽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大庆市华拓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湖南汉清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监事、苏州泽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监事、广西南宁灵康赛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武汉和沐电气有限公司监事、厦门优迅高速芯片有限公司监事、宁夏康亚药业有限公司董事、沈阳通用软件有限公司董事、广州禾信分析仪器有限公司董事、自贡大业高压容器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京幻响神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为公司监事，任期至 2016 年 6 月。

罗春风女士，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无党派人士，广西大学商学院金融学毕业，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曾任广西精宇软件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3 年 3 月起任职于公司。现为公司职工监事，任期至 2016 年 6 月。

（3）高级管理人员

宋海农先生：现为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前述“（1）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杨崎峰先生：现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前述“（1）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陈琪女士：现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前述“（1）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黄海师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广西大学轻工系制浆造纸专业，大专学历。1996 年起，历任广西贵港工贸有限责任公司造纸厂工人，广东东莞市长安镇福安针织印染有限公司技术员，广西畅兴沙龙纸业有限责任公司（黎塘分厂）技术员，1999 年起任职于公司。现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 2016 年 6 月。另兼任子公司湖南博世科董事。

何凝女士，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广西师范学院政治教育专业毕业，大专学历。1991 年起，历任广西建工集团办公室文员，西门子利多富电脑公司广州代表处文员，广西苏宁电器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广西王者通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经理，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助理。2011 年 7 月起任职于公司，现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 2016 年 6 月。

周永信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 7 月毕业于广西大学制浆造纸工程专业，获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2008 年 2 月起任职于公司，历任公司项目部工程师、项目部副经理、总

工办副主任，现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 2016 年 6 月。另兼任子公司博环环境执行董事。

农斌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 年 9 月至 1999 年 5 月历任广西武鸣县造纸厂技术员、车间主任；1999 年 5 月至 2005 年 5 月，历任广西南宁凤凰纸业有限公司制浆厂化学品车间 DCS 专责、车间主任、生产值班长、浆板车间主任；2005 年 5 月至 2012 年 2 月，历任广西南宁凤凰纸业有限公司生活用纸厂项目负责人、生产厂长、设备厂长；2012 年 2 月至今历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项目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 2016 年 6 月。另兼任子公司泗洪博世科董事长。

赵璇女士，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工商大学管理学学士学位。2009 年 6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职于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2011 年 8 月至今任职于公司，历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及董事长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任期至 2016 年 6 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周宁	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2 年	-	是
李旻	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10 年	-	是
路颖	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资产管理部研究经理	2010 年	-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双飞	广西造纸行业协会	会长	否
	广西环保产业协会	副会长	否
	广西环境科学学会	副理事长	否
宋海农	湖南博世科	董事	否
	贺州博世科	董事	否
	南方环境	董事	否
	广西环保产业协会	副会长	否
	广西造纸学会	副秘书长	否
	南宁市专家咨询委员会	委员	否
	广西环保厅	环境应急专家库专家成员	否
杨崎峰	湖南博世科	董事长	否
	湖南绿矿	副董事长	否
陈琪	湖南博世科	董事	否
路颖	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任资产管理部	资产管理部研究经理	是
	深圳和尔泰智能控制有限公司	监事	
	北京太空板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周宁	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是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北京海鑫科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北京爱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华夏龙晖（北京）汽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河南大地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覃解生	广西民族大学	客座教授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广西广合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民盟广西区委法制委员会	主任	
雷福厚	广西民族大学	科研处处长	是
	广西林产化学与工程重点实验室	主任	
	广西林产化学与工程协同创新中心	主任	
	中国林学会林产化学化工分会	常务理事	
	中国林学会松香松节油专业委员会	委员	
	《林产化学与工业》期刊	编委	
徐全华	广西大学商学院	副教授	是
李旼	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是
	苏州中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华夏龙晖（北京）汽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大庆市华拓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湖南汉清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监事	
	广西南宁灵康赛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武汉和沭电气有限公司	监事	
	厦门优迅高速芯片有限公司	监事	
	宁夏康亚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沈阳通用软件有限公司	董事	
	广州禾信分析仪器有限公司	董事	
	自贡大业高压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北京幻响神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黄海师	湖南博世科	董事	否
周永信	博环环境	执行董事	否
农斌	泗洪博世科	董事长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依据公司现行的薪酬制度进行决策，支付报酬。依据风险、责任、利益相一致的原则，年底根据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严格按照考核评定程序。2015 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 351.26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双飞	董事长	男	53	现任	52.18	否
宋海农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男	43	现任	55.07	否
杨崎峰	副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	男	41	现任	54.86	否
陈琪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女	42	现任	38.26	否

刘维平	董事	男	52	离任	-	是
梁国智	董事	男	44	离任	-	是
周宁	董事	男	54	现任	-	是
路颖	董事	男	34	现任	-	是
陈文南	监事会主席	男	69	现任	18.45	否
李旻	监事	男	44	现任	-	是
朱琦	职工监事	女	34	离任	9.21	否
黄海师	高级管理人员	男	44	现任	26.44	否
周永信	高级管理人员	男	35	现任	22.44	否
衣斌	高级管理人员	男	44	现任	19.85	否
何凝	高级管理人员	女	46	现任	24.97	否
周茂贤	高级管理人员	男	47	离任	3.57	否
李琨生	高级管理人员	男	43	离任	4.86	否
覃解生	独立董事	男	67	现任	3.00	否
雷福厚	独立董事	男	51	离任	3.00	否
徐全华	独立董事	女	40	现任	1.00	否
池昭梅	独立董事	女	45	离任	2.00	否
罗春风	职工监事	女	33	现任	1.95	否
赵璇	高级管理人员	女	30	现任	10.15	否
合计	--	--	--	--	351.26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周永信	副总经理	-	-	-	45.06	-	-	370,000	20.86	370,000
衣斌	副总经理	-	-	-	45.06	-	-	330,000	20.86	330,000
赵璇	副总经理	-	-	-	45.06	-	-	180,000	20.86	180,000
何凝	副总经理	-	-	-	45.06	-	-	40,000	20.86	40,000
合计	--	-	-	--	--	-	-	920,000	--	920,000
备注（如有）	无									

五、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职工人数共计 612 人（含各分子公司、兼职人员，公司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有 2 人，具体构成详见下表：

构成	截至报告期末
----	--------

	分类	人数	占比 (%)
岗位	研发、技术人员	247	40.36%
	生产、工程人员	147	24.02%
	采购、销售人员	99	16.18%
	行政、管理人员	119	19.44%
	合计	612	100%
受教育程度	研究生及以上	91	14.87%
	本科	274	44.77%
	大专	133	21.73%
	中专及高中	66	10.79%
	其他	48	7.84%
	合计	612	100%

企业薪酬成本情况

	本期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 (人)	765
当期总体薪酬发生额 (万元)	4,876.76
总体薪酬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9.66%
高管人均薪酬金额 (万元/人)	31.51
所有员工人均薪酬金额 (万元/人)	6.37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健全、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职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制衡机制。

（一）制度体系建设

公司高度重视公司治理的制度体系建设，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和监管的要求，制定并不断完善规范公司运作的基本制度，这些制度主要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工作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相关规章制度都经过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建立了以《公司章程》为核心，其他各项公司治理制度为脉络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明确界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的权限和职责，确保各层级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形成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互分离、相互制约、协调运转的运行机制。

（二）公司治理结构

1、股东和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公司历来尊重并确保股东的各项权利，尤其是中小股东的股东权利。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通知方式、提案审议程序和决议内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了充分保障中小股东的话语权，公司于2015年12月修订了《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如优先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同时，在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及时公开披露。此外，《公司章程》还规定了选举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公司实施了累积投票制。公司上市后的历次股东大会都聘请了律师事务所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公司将该等法律意见书与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一起向公众披露。同时，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障全体股东的知情权，确保股东大会运作的规范与透明。

2、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和变更董事，董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4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关工作细则，明确了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权限、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各自职责，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较为科学和专业的参考意见。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明确了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职权和职责、工作条件等内容，确保了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及其职权的有效行使。公司建立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负责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的保管以及股东资料的管理，办理信息报送或者信息披露事项等事宜。

3、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和变更监事，监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非职工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行使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意见、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等项职权。在

日常工作中，公司监事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经营以及规范运作情况，认真检查公司财务状况，列席董事会，参加股东会，对重大问题做出决议，勤勉尽责，发挥了法定的监督作用，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管部门的规定聘任和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目前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有8名，其中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7名，财务负责人1名，董事会秘书由1名副总经理兼任。公司建立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规定了总经理、副总经理的职责权限、总经理工作机构及工作程序、总经理的考核与奖惩等内容。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要求，参与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的讨论，审议公司定期报告，列席公司的股东大会。

为了有效控制经营风险、提高经营管理专业性、完善业务决策体系，公司内部还建立了《对外担保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融资决策制度》等内部规章。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依照法律、法规和董事会的授权，勤勉尽责，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施有效的管理和控制，保障了公司每年制定的年度经营目标的完成，努力实现股东及利益相关方的利益最大化。

（三）机构设置与职权分配

公司目前设置了董事会办公室、内审部、人力资源部、行政部、财务部、采购部、生产制造部、品控部、技术中心、市场部、项目部、安全部、物管部、总工办、企管部、信息中心、投资发展部、海外部、化学品事业部、土壤环境修复事业部、水体环境修复事业部等21个管理职能部门。各部门按照独立运行、相互制衡的原则，通过相应的岗位职责，使各部门职能明确、权责明晰、能有效执行公司管理层的各项决策。

（四）信息披露和公司透明度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管理制度》，全面规范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确保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和完整。在此基础上，为了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杜绝内幕交易，公司制定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办法》，并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

公司所有对外披露的信息均经内部流转报批程序后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指定媒体发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符合监管部门和交易所的规定，保证了股东享有对公司重大事项和经营管理情况的充分知情权。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工作管理制度》，公司董事长为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负责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部门，具体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现场调研、投资者热线、电子邮箱、传真等多渠道、多层次的沟通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维护投资者关系。

（六）内部审计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等。

公司设置了内审部，内审部对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负责，独立行使审计职权，不受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涉。2015年12月，公司对《内部审计制度》进行了修订，赋予内审部门更多职权，保证其有效行使公司的内部审计监督工作。

（七）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秉承人才战略，依据公司自身发展的需要，制定了较为完善的人力资源政策。公司薪酬和提名委员会负责提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结构和审批程序；评估及批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公司执行国家社会保障制度的各项政策，实行了全员劳动合同制，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保和住房公积金。公司拥有较为完善的薪酬管理体系，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公司薪酬结构及等级标准》等相关薪酬制度，能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并确保薪资的公平性。

（八）企业文化

公司一贯秉承“博览世界，科技为先”的理念，以促进工业循环经济与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为宗旨，坚持社会责任与经济效益的协调统一。公司通过企业文化建设增强公司全体员工的凝聚力和归属感，日常组织员工文体活动，每年定期开展科技文化艺术节、积极参与社会捐助等，持续培养员工积极向上的价值观和社会责任感，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营造良好的文化氛围。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的规定，保证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的独立性。

1、业务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备独立的产、供、销系统。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2、人员独立。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水；公司财务人员未在关联公司兼职。

3、资产完整。公司具有开展生产经营所必备的资产。公司未以公司资产为股东、股东的控股子公司或附属企业提供担保。

4、机构独立。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及运行机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设立相应的业务经营和后台支持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形成有机的独立运营主体。发行人内部职能部门独立运作，不受主要股东干预。

5、财务独立。公司设置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独立的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完善的财务核算体系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不存在与其股东或任何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发行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无	2015 年 01 月 09 日	无	无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3%	2015 年 03 月 31 日	2015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5-015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04%	2015 年 06 月 10 日	2015 年 06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5-029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6%	2015 年 07 月 31 日	2015 年 07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5-046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19%	2015 年 09 月 11 日	2015 年 09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5-057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4%	2015 年 10 月 15 日	2015 年 10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5-067
201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3%	2015 年 11 月 06 日	2015 年 11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5-077
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4%	2015 年 11 月 30 日	2015 年 11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5-081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覃解生	17	17	0	0	0	否
雷福厚	17	17	0	0	0	否
池昭梅	7	7	0	0	0	否
徐全华	10	10	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8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职责，利用各自专业上的优势，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规范运作工作提出了合理建议并均得以采纳，同时为公司未来的健康发展出谋划策，提出了许多专业性建议；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对外投资、利润分配、聘请审计机构、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对外担保情况等重要事项作出了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分别对公司的战略规划、对外投资、内部审计、人才选拔、薪酬管理、人员激励等方面发表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专业作用、审慎监督，切实履行工作职责，为公司发展、组织建设和团队管理等做了大量工作，有效提升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一）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审计委员会实施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对公司半年度、年度审计的相关事宜与审计机构进行沟通，对定期报告、财务报告、内部审计、内部控制、财务预算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等事项进行审阅，对内审部工作进行指导与安排；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度报告审计进行了安排和讨论，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交换意见，确保审计的独立性和审计工作如期完成，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二）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战略委员会实施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提出建议并检查其实施状况；对设立子公司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并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提出建议，切实履行了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三）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提名委员会实施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对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和任职资格进行严格审查，提出专业建议，审议后向公司董事会提名，切实履行了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对公司的薪酬与考核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听取了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工作汇报并进行考核，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运用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长期性激励手段，进一步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薪酬考核体系，实施首次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向周永信、农斌、赵璇、何凝四位高管授予限制性股票合计 92 万股，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性和创造性，提升公司凝聚力，并为稳定优秀人才提供一个良好的激励平台，确保实现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最终实现股东、公司和激励对象各方利的一致，为股东带来更为持久、丰厚的回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在董事会的统领下根据公司年度生产经营目标和战略方向，制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指标及评分方法，目的在于将公司业务发展的责任明确落实到个人。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3 月 1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于 2016 年 3 月 16 日披露于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1）控制环境无效；（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3）未被公司内部控制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4）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

	措施；(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	本公司以利润总额的 5% 作为利润表整体重要性水平的衡量指标，以净资产的 5% 作为资产负债表整体重要性水平的衡量指标。当利润表项目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利润总额的 5%，或资产负债表项目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净资产的 5% 时，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当利润表项目潜在错报金额小于利润总额的 5%，但大于或等于利润总额的 3%，或资产负债表项目潜在错报金额小于净资产的 5%，但大于或等于净资产的 3%，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当利润表项目潜在错报金额小于利润总额的 3%，资产负债表项目潜在错报金额小于净资产的 3% 时，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本公司以直接损失占公司净资产的 5% 作为非财务报告重要性水平的衡量指标。当直接损失金额大于或等于净资产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当直接损失金额小于净资产的 5% 但大于或等于净资产的 3%，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当直接损失金额小于净资产的 3% 时，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 年 3 月 1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职业字[2016]316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傅成钢、周曼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6]3161 号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世科”）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博世科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博世科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博世科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及财务状况，2015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及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及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1,187,606.00	102,397,311.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986,697.74	19,682,120.62
应收账款	380,249,128.89	212,571,771.65
预付款项	23,985,881.31	31,522,300.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8,960,122.79	13,490,447.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1,395,546.42	56,956,728.3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9,176,425.03	29,176,425.03
其他流动资产	1,077,085.49	103,844.75
流动资产合计	755,018,493.67	465,900,949.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279,026.92	39,455,451.94
长期股权投资	7,985,134.43	7,960,835.0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0,496,742.24	36,874,544.11
在建工程	132,112,264.57	19,734,895.2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9,617,944.88	19,100,088.5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3,486.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98,813.84	6,109,451.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930,955.00	5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7,020,881.88	129,768,753.55
资产总计	1,042,039,375.55	595,669,703.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9,000,000.00	219,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67,749.20	15,424,046.18
应付账款	191,038,005.48	66,815,368.87
预收款项	21,604,383.46	53,006,713.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675,045.33	3,575,234.92
应交税费	15,479,591.49	13,482,899.0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0,380,845.20	2,256,067.2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46,245,620.16	373,560,330.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3,193,153.82	2,300,048.21
递延收益	23,510,000.00	15,34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703,153.82	17,640,048.21
负债合计	672,948,773.98	391,200,378.4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7,285,000.00	46,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3,029,993.38	29,840,893.38
减：库存股	68,525,1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592,070.91	13,212,236.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9,825,208.83	114,933,081.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9,207,173.12	204,486,211.92
少数股东权益	-116,571.55	-16,887.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9,090,601.57	204,469,324.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42,039,375.55	595,669,703.37

法定代表人：宋海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晓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4,852,368.52	86,575,954.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926,697.74	19,682,120.62
应收账款	293,511,259.72	156,563,813.34
预付款项	21,099,618.72	30,719,841.3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9,550,271.23	11,245,656.03
存货	78,925,503.17	55,346,393.7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9,176,425.03	29176425.03
其他流动资产	1,053,596.67	103,844.75
流动资产合计	657,095,740.80	389,414,049.7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279,026.92	39,455,451.94
长期股权投资	122,465,134.43	34,840,835.0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7,683,645.62	35,048,890.59
在建工程	3,421,746.48	19,734,895.2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8,771,610.30	8,024,982.2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3,486.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05,324.32	4,856,623.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57,000.00	5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8,783,488.07	142,495,165.29
资产总计	895,879,228.87	531,909,215.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2,000,000.00	197,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67,749.20	15,424,046.18
应付账款	94,163,074.09	43,857,198.45
预收款项	21,604,383.46	51,006,713.98
应付职工薪酬	7,192,115.38	2,835,333.21
应交税费	12,994,570.78	9,409,993.2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3,796,525.04	2,208,130.2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11,818,417.95	321,741,415.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868,932.36	1,173,262.22
递延收益	23,010,000.00	15,34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878,932.36	16,513,262.22
负债合计	536,697,350.31	338,254,677.4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7,285,000.00	46,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3,029,993.38	29,840,893.38
减：库存股	68,525,1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592,070.91	13,212,236.81
未分配利润	139,799,914.27	104,101,407.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9,181,878.56	193,654,537.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95,879,228.87	531,909,215.0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04,673,304.37	280,314,215.27
其中：营业收入	504,673,304.37	280,314,215.2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62,773,184.35	248,300,358.05
其中：营业成本	357,773,153.94	186,723,981.6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7,581,578.58	4,825,776.58
销售费用	17,741,680.31	10,545,262.47
管理费用	48,862,444.91	27,462,016.26
财务费用	14,121,661.22	10,458,618.21
资产减值损失	16,692,665.39	8,284,702.9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2,450.65	-47,458.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299.35	-47,458.8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757,669.37	31,966,398.35
加：营业外收入	8,074,023.83	2,886,221.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10,302.31	234,467.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302.31	234,467.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721,390.89	34,618,152.36
减：所得税费用	6,829,114.24	3,372,758.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892,276.65	31,245,394.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991,961.20	31,262,281.28
少数股东损益	-99,684.55	-16,887.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		

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892,276.65	31,245,394.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2,991,961.20	31,262,281.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9,684.55	-16,887.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5	0.3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5	0.34

法定代表人：宋海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晓华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34,912,582.77	221,370,961.53
减：营业成本	307,027,710.63	146,967,635.39
营业税金及附加	5,772,083.89	3,164,196.24
销售费用	13,667,819.54	8,379,956.99
管理费用	40,566,803.19	22,162,552.23
财务费用	11,342,042.00	9,964,744.00
资产减值损失	13,698,802.14	5,628,954.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2,450.65	-1,494,315.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299.35	-47,458.8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694,870.73	23,608,606.94
加：营业外收入	7,974,023.83	2,886,221.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10,302.31	27,338.8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302.31	27,338.8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558,592.25	26,467,489.97
减：所得税费用	6,760,251.27	1,619,715.7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798,340.98	24,847,774.2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3,798,340.98	24,847,774.2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2,478,441.77	262,310,078.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179,193.97	1,461,678.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666,144.82	52,309,334.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2,323,780.56	316,081,092.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2,249,127.99	202,908,169.7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374,891.65	33,844,079.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224,030.48	18,513,711.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364,901.72	60,226,322.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7,212,951.84	315,492,283.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89,171.28	588,809.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2,308,269.73	38,862,180.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308,269.73	38,862,180.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308,269.73	-38,862,180.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3,525,1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9,000,000.00	22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5,525,100.00	22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9,000,000.00	168,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297,737.85	17,474,420.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55,471.73	2,6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6,953,209.58	188,324,420.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571,890.42	40,675,579.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1,619.07	12,765.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446,068.48	2,414,973.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341,542.77	72,926,568.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787,611.25	75,341,542.7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8,364,519.45	244,250,822.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7,179,193.97	1,461,678.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699,465.35	49,842,507.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7,243,178.77	295,555,008.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5,533,997.54	189,171,924.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313,345.01	25,528,598.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214,667.35	16,832,615.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535,853.77	54,211,992.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7,597,863.67	285,745,132.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54,684.90	9,809,876.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545,445.85	26,811,878.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87,600,000.00	8,2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145,445.85	35,011,878.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145,445.85	-35,011,878.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3,525,1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2,000,000.00	20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8,525,100.00	20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7,000,000.00	16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508,929.01	17,070,671.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55,471.73	2,6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164,400.74	186,720,671.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360,699.26	20,279,328.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1,619.07	12,765.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932,187.58	-4,909,907.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520,186.19	64,430,094.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452,373.77	59,520,186.1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6,500,000.00				29,840,893.38				13,212,236.81		114,933,081.73	-16,887.00	204,469,324.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500,000.00				29,840,893.38				13,212,236.81		114,933,081.73	-16,887.00	204,469,324.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785,000.00				113,189,100.00	68,525,100.00			4,379,834.10		34,892,127.10	-99,684.55	164,621,276.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991,961.20	-99,684.55	42,892,276.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785,000.00				175,189,100.00	68,525,100.00							125,449,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785,000.00				174,240,100.00	68,525,100.00							124,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49,000.00								949,00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379,834.10		-8,099,834.10		-3,7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379,834.10		-4,379,834.1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720,000.00		-3,72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2,000,000.00			-62,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2,000,000.00			-62,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7,285,000.00			143,029,993.38	68,525,100.00			17,592,070.91		149,825,208.83	-116,571.55	369,090,601.5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所有者权益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权益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6,500,000.00				29,840,893.38				10,727,459.39		90,805,577.87		177,873,930.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500,000.00				29,840,893.38				10,727,459.39		90,805,577.87		177,873,930.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84,777.42			24,127,503.86	-16,887.00	26,595,394.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262,281.28	-16,887.00	31,245,394.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84,777.42			-7,134,777.42		-4,6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84,777.42			-2,484,777.4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650,000.00		-4,65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500,000.00				29,840,893.38				13,212,236.81		114,933,081.73	-16,887.00	204,469,324.9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6,500,000.00				29,840,893.38				13,212,236.81	104,101,407.39	193,654,537.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500,000.00				29,840,893.38				13,212,236.81	104,101,407.39	193,654,537.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785,000.00				113,189,100.00	68,525,100.00			4,379,834.10	35,698,506.88	165,527,340.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798,340.98	43,798,340.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785,000.00				175,189,100.00	68,525,100.00					125,449,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785,000.00				174,240,100.00	68,525,100.00					124,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49,000.00						949,0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379,834.10	-8,099,834.10	-3,7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379,834.10	-4,379,834.1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720,000.00	-3,72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2,000,000.00				-62,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2,000,000.00				-62,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7,285,000.00				143,029,993.38	68,525,100.00			17,592,070.91	139,799,914.27	359,181,878.5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6,500,000.00				29,840,893.38				10,727,459.39	86,388,410.61	173,456,763.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500,000.00				29,840,893.38				10,727,459.39	86,388,410.61	173,456,763.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84,777.42	17,712,996.78	20,197,774.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847,774.20	24,847,774.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84,777.42	-7,134,777.42	-4,6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84,777.42	-2,484,777.4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650,000.00	-4,65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500,000.00				29,840,893.38				13,212,236.81	104,101,407.39	193,654,537.58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历史沿革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由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10 日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711480258H。公司住所：南宁市高新区科兴路 12 号；法定代表人：宋海农。

2015 年 1 月 30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6 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550 万股。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2 月 1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2015 年 4 月 14 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2,000,000.00 元。

根据 2015 年 9 月 11 日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62,000,000.00 元，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 62,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增加股本 62,000,000.00 元。转增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4,000,000.00 元，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7 日完成工商变更。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申请向周永信等 92 名激励对象以每股 20.86 元的价格发行 328.50 万股股票，相应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285,000.00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7,285,000.00 元。

2、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环保设备制造及销售；环保设施运营（凭资质证经营）；环保技术研究开发及服务；市政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承接环保工程、园林绿化工程（以上项目凭资质证经营）；园林设施及设备的销售、安装；园林绿化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须取得国家专项审批后方可经营（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3、公司组织架构

本公司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和监事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

公司董事会聘任了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设立了董事会办公室、内审部、人力资源部、行政部、财务部、采购部、生产制造部、品控部、技术中心、市场部、项目部、安全部、物管部、总工办、企管部、信息中心、投资发展部、海外部、化学品事业部、土壤环境修复事业部、水体环境修复事业部等部门。

注册地址：广西南宁市高新区科兴路12号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2016年3月16日

本公司将湖南博世科、北京博世科、湖南绿矿、贺州博世科、富川博世科、泗洪博世科、博环环境等 7 家子公司纳入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具体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管理层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表参照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第 15 号文（2014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经营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经营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余额进行调整。购买方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 比较达到企业合并时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与交易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确定每一单项交易应予确认的商誉或者应计入发生当期损益的金额。购买方在购买日确认的商誉（或计入损益的金额）应为每一单项交易产生的商誉（或应予确认损益的金额）之和。

3)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确认有关投资收益，同时将与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

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部分“14、长期股权投资”或“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部分“14、长期股权投资”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外理方法

无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

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

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具体量化标准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30%（含 3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标准为期末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 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按照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注：按具体组合的名称，分别填写各组合采用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 年以上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如果某项单项金额不重大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其他应收款项存在明显的差别，导致该项应收款项按照与其他应收款项同样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将无法真实反映其可收回金额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产成品、包装物、委托加工物资及低值易耗品等，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主要原材料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通常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对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 2)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3) 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部分“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

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部分“7、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5、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3-5	3.17-3.2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5	9.50-9.7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3-5	19.00-19.4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3-5	9.50-19.40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 以上 (含 75%)]；
- 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 以上 (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 以上 (含 90%)]；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及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现有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土地使用权	50
专利技术	10
软件	5—10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5)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如下因素：

- 1)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2)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3)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4)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5) 为维护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6)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
- 7) 与公司持有的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

每个会计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按估计的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复核后如仍为不确定的，则进行减值测试。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

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包括固定资产装修改造支出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6、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收入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建造合同

本公司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合同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实际发生的成本能够清楚的区分和可靠的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时，合同完工进度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认。

如果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前费用。计提的预计合同损失准备在报表中列示为存货跌价准备。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时，区别以下情况处理：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3) 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期间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期间，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4)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计量，确认资产(银行存款)和递延收益；公司将政府补助用于购建长期资产时，该长期资产的购建与公司正常的资产购建或研发处理一致，通过“在建工程”、“研发支出”等科目归集，完成后转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该长期资产交付使用时，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补助文件明确约定需要验收的，在通过验收时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上述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情况外，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

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承租人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

出租人承担了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企业的售后租回交易认定为经营租赁的，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a. 有确凿证据表明售后租回交易是按照公允价值达成的，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售后租回交易如果不是按照公允价值达成的，售价低于公允价值的差额，应计入当期损益；但若该损失将由低于市价的未来租赁付款额补偿时，有关损失应予以递延(递延收益)，并按与确认租金费用相一致的方法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如果售价大于公允价值，其大于公允价值的部分应计入递延收益，并在租赁期内分摊。

2) 出租人

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它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提供免租期的，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作

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的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

对租赁资产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出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

每年年度终了，对未担保余值进行复核。未担保余值增加的，不作调整。有证据表明未担保余值已经减少的，重新计算租赁内含利率，由此引起的租赁投资净额的减少计入当期损益；以后各期根据修正后的租赁投资净额和重新计算的租赁内含利率确认融资收入。租赁投资净额是融资租赁中最低租赁收款额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未实现融资收益之间的差额。

已确认损失的未担保余值得以恢复的，在原已确认的损失金额内转回，并重新计算租赁内含利率，以后各期根据修正后的租赁投资净额和重新计算的租赁内含利率确认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的增值额	17%、6%
营业税	按应纳税营业额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当期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按当期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当期应纳流转税额	2%
其他税项	依据税法规定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湖南博世科华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5%
北京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湖南南方绿色矿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5%
贺州博世科环境投资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25%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3 日取得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45000125，有效期三年。本公司 2014 年-2016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湖南博世科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取得由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43000130，有效期三年。湖南博世科 2015 年-2017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其他说明

本公司出口产品增值税实行“免、抵、退”政策。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702.54	7,842.08
银行存款	146,784,908.71	75,333,700.69
其他货币资金	24,399,994.75	27,055,768.74
合计	171,187,606.00	102,397,311.5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履约保函保证金、银行质押借款保证金等，因使用受限，未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986,697.74	19,682,120.62
合计	18,986,697.74	19,682,120.6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8,137,714.82	-
合计	58,137,714.82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 适用 √ 不适用

5、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3,434,261.94	100.00%	33,185,133.05	8.03%	380,249,128.89	230,095,533.47	100.00%	17,523,761.82	7.62%	212,571,771.6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13,434,261.94	100.00%	33,185,133.05	8.03%	380,249,128.89	230,095,533.47	100.00%	17,523,761.82	7.62%	212,571,771.6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86,108,898.32	14,305,444.92	5.00%

1 至 2 年	86,760,054.05	8,676,005.41	10.00%
2 至 3 年	34,596,758.00	6,919,351.60	20.00%
3 年以上	5,968,551.57	3,284,331.12	55.03%
3 至 4 年	4,968,367.15	2,484,183.58	50.00%
4 至 5 年	1,000,184.42	800,147.54	80.00%
5 年以上	-	-	-
合计	413,434,261.94	33,185,133.05	8.0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683,503.28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广西千年健药业有限公司民族药生产项目 200m ³ /d 制药废水处理系统	22,132.0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52,000,000.00	12.58%	2,600,000.00
客户二	31,462,488.11	7.61%	2,893,983.30
客户三	31,347,732.26	7.58%	1,567,386.61
客户四	29,256,425.02	7.08%	1,462,821.25
客户五	24,171,971.05	5.85%	1,302,197.11
合计	168,238,616.44	40.69%	9,826,388.2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879,659.36	87.05%	31,522,300.45	100.00%
1 至 2 年	3,106,221.95	12.95%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3,985,881.31	--	31,522,300.45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2,300,000.00	9.59%
供应商二	2,000,000.00	8.34%
供应商三	1,561,230.05	6.51%
供应商四	1,500,000.00	6.25%
供应商五	939,069.14	3.92%
合计	8,300,299.19	34.60%

7、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2,129,098.35	100.00%	3,168,975.56	6.08%	48,960,122.79	14,150,260.87	90.42%	2,159,813.45	15.26%	11,990,447.42

性质组合						1,500,000.00	9.58%			1,500,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2,129,098.35	100.00%	3,168,975.56	6.08%	48,960,122.79	15,650,260.87	100.00%	2,159,813.45	13.80%	13,490,447.4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7,778,685.42	2,388,934.27	5.00%
1 至 2 年	3,650,412.93	365,041.29	10.00%
2 至 3 年	200,000.00	40,000.00	20.00%
3 年以上	500,000.00	375,000.00	75.00%
3 至 4 年	250,000.00	125,000.00	50.00%
4 至 5 年	-	-	-
5 年以上	250,000.00	250,000.00	100.00%
合计	52,129,098.35	3,168,975.56	6.0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09,162.11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项目保证金	47,352,135.79	9,140,094.00
首发中介费		1,500,000.00
其他	4,776,962.56	5,010,166.87
合计	52,129,098.35	15,650,260.8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永顺县新水厂工程建设指挥部	项目保证金	16,000,000.00	1年以内	30.69	800,000.00
泗洪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项目保证金	10,000,000.00	1年以内	19.18	500,000.00
花垣县财政局	项目保证金	10,000,000.00	1年以内	19.18	500,000.00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保证金	4,850,000.00	1年以内	9.30	242,500.00
宾阳县财政局	项目保证金	908,900.00	注：1年以内、1-2年	1.74	85,445.00
合计	--	41,758,900.00		80.09	2,127,945.00

注：1年以内 108,900.00 元；1-2年 800,000.00 元。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2,815,677.51		52,815,677.51	37,565,943.46		37,565,943.46
在产品	19,164,613.41		19,164,613.41	18,067,843.87		18,067,843.87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9,415,255.50		9,415,255.50	1,322,941.06		1,322,941.06
合计	81,395,546.42		81,395,546.42	56,956,728.39		56,956,728.39

(2) 存货跌价准备

□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42,676,821.74
累计已确认毛利	11,389,000.30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44,650,566.5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9,415,255.50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大湖重金属污染治理 BT 工程项目	29,176,425.03	29,176,425.03
合计	29,176,425.03	29,176,425.03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	23,488.82	
预交税费	1,053,596.67	103,844.75
合计	1,077,085.49	103,844.75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BT 融资建设工程	6,279,026.92		6,279,026.92	39,455,451.94		39,455,451.94	
合计	6,279,026.92		6,279,026.92	39,455,451.94		39,455,451.94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株洲南方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7,960,835.08			24,299.35						7,985,134.43	
小计	7,960,835.08			24,299.35						7,985,134.43	
合计	7,960,835.08			24,299.35						7,985,134.43	

18、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464,495.73	12,395,811.62	5,320,102.94	20,010,064.15	52,190,474.44
2.本期增加金额	27,805,646.58	1,441,674.62	2,987,989.88	8,329,861.79	40,565,172.87
(1) 购置		1,441,674.62	2,987,989.88	8,329,861.79	12,759,526.29
(2) 在建工程转入	27,805,646.58				27,805,646.58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36,713.51	8,280.00	244,993.51
(1) 处置或报废			236,713.51	8,280.00	244,993.51
4.期末余额	42,270,142.31	13,837,486.24	8,071,379.31	28,331,645.94	92,510,653.8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463,175.96	2,123,894.59	3,396,999.47	7,331,860.31	15,315,930.33
2.本期增加金额	852,720.18	1,152,924.12	882,162.47	4,037,865.66	6,925,672.43
(1) 计提	852,720.18	1,152,924.12	882,162.47	4,037,865.66	6,925,672.43
3.本期减少金额			224,877.83	2,813.37	227,691.20
(1) 处置或报废			224,877.83	2,813.37	227,691.20
4.期末余额	3,315,896.14	3,276,818.71	4,054,284.11	11,366,912.60	22,013,911.5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8,954,246.17	10,560,667.53	4,017,095.20	16,964,733.34	70,496,742.24
2.期初账面价值	12,001,319.77	10,271,917.03	1,923,103.47	12,678,203.84	36,874,544.1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综合用房-院士工作站（科研综合楼）	24,624,008.03	房产证正在办理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32,112,264.57		132,112,264.57	19,734,895.23		19,734,895.23
合计	132,112,264.57		132,112,264.57	19,734,895.23		19,734,895.2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膜及海水淡化中试系统	1,502,000.00	75,302.53			75,302.53		5.01%					自筹
环保设备制造基地扩建技术改造项目	43,393,900.00	19,659,592.70	6,119,202.76	24,864,265.52		914,529.94	86.90%	86.90%				自筹、募集资金
综合厂房	22,734,621.56		1,222,733.72			1,222,733.72	5.38%	5.38%				自筹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4,083,000.00		4,007,778.15	2,723,932.00		1,283,846.15	66.23%	66.23%				自筹、募集资金
泗洪县	306,700,		128,469,			128,469,	41.89%	41.89%				自筹

东南片区供水工程	000.00		631.09			631.09						
博世科华亿工业园	45,558,700.00		220,887.00			220,887.00	0.48%	0.48%				自筹
合计	433,972,221.56	19,734,895.23	140,040,232.72	27,588,197.52	75,302.53	132,111,627.90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764,634.73	3,493,655.87		933,640.88	22,191,931.48
2.本期增加金额	21,173,626.83			334,872.77	21,508,499.60
(1) 购置	21,173,626.83			334,872.77	21,508,499.6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8,938,261.56	3,493,655.87		1,268,513.65	43,700,431.0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09,209.84	2,111,963.38		270,669.69	3,091,842.91
2.本期增加金额	502,196.41	377,057.88		111,389.00	990,643.29
(1) 计提	502,196.41	377,057.88		111,389.00	990,643.2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211,406.25	2,489,021.26		382,058.69	4,082,486.2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7,726,855.31	1,004,634.61		886,454.96	39,617,944.88
2.期初账面价值	17,055,424.89	1,381,692.49		662,971.19	19,100,088.57

本期末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费	33,486.95	45,977.00	79,463.95		-
合计	33,486.95	45,977.00	79,463.95		-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6,339,938.45	5,450,990.77	19,683,575.27	3,348,646.1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预计负债	3,193,153.82	478,973.07	2,300,048.21	459,805.49
递延收益	23,510,000.00	3,526,500.00	15,340,000.00	2,301,000.00
股权激励费用	949,000.00	142,350.00		
合计	63,992,092.27	9,598,813.84	37,323,623.48	6,109,451.6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98,813.84		6,109,451.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452,434.01	
资产减值准备	14,170.16	216,825.06
合计	466,604.17	216,825.0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216,825.06	216,825.06	
2020	235,608.95		
合计	452,434.01	216,825.06	--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20,930,955.00	500,000.00
合计	20,930,955.00	500,000.00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80,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97,000,000.00	50,000,000.00
信用借款		45,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32,000,000.00	74,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1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319,000,000.00	219,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0,067,749.20	15,424,046.18
合计	20,067,749.20	15,424,046.18

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79,323,062.48	26,307,116.80
应付工程、设备款	106,158,098.77	38,133,864.04
应付费用	5,556,844.23	2,374,388.03
合计	191,038,005.48	66,815,368.8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0,089,943.55	52,853,746.38
已结算未完工	1,514,439.91	152,967.60
合计	21,604,383.46	53,006,713.9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 适用 √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50,760,074.57
累计已确认毛利	25,444,044.73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77,718,559.21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1,514,439.91

3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575,234.92	48,767,604.34	43,676,805.18	8,666,034.0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67,266.60	3,058,255.35	9,011.2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575,234.92	51,834,870.94	46,735,060.53	8,675,045.3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575,234.92	44,733,763.16	39,665,494.55	8,643,503.53
2、职工福利费		1,332,143.63	1,332,143.63	
3、社会保险费		1,346,499.05	1,341,623.50	4,875.5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51,483.63	1,147,219.23	4,264.40
工伤保险费		75,370.49	75,079.54	290.95
生育保险费		109,448.93	109,128.73	320.20
其他		10,196.00	10,196.00	
4、住房公积金		1,117,136.00	1,099,481.00	17,655.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8,062.50	238,062.5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575,234.92	48,767,604.34	43,676,805.18	8,666,034.0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849,435.09	2,840,965.09	8,470.00
2、失业保险费		217,831.51	217,290.26	541.2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067,266.60	3,058,255.35	9,011.25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5,990.58	1,633,516.44
营业税	4,126,571.43	3,044,686.51
企业所得税	6,026,868.83	5,403,619.55
个人所得税	2,849,830.45	2,717,612.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69,293.52	294,242.14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866,687.49	250,247.85
房产税	93,141.80	
土地使用税	21,263.13	
其他	279,944.26	138,974.03
合计	15,479,591.49	13,482,899.02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22,000.00	1,925,598.90
往来款	589,884.70	170,749.05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68,525,100.00	
其他	1,143,860.50	159,719.32
合计	70,380,845.20	2,256,067.2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 适用 √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3,193,153.82	2,300,048.21	计提售后费用准备金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合计	3,193,153.82	2,300,048.21	--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340,000.00	11,270,000.00	3,100,000.00	23,510,000.00	尚未达到确认营业外收入的条件
合计	15,340,000.00	11,270,000.00	3,100,000.00	23,51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地方特色产业中小企业发展项目	800,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宁市两化融合及信息产业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宁市 2012 年第二批技术创新项目-重金属捕捉剂开发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宁市 2012 年第一批技术创新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西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计划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多适应性系列重金属捕捉剂的合成及其应用系统开发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一批技改资金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宁市人才小高地专项资金资助项目	450,000.00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宁市第一批技术创新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南宁市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计划项目	250,000.00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世纪十百千人才工程专项资金项目	140,000.00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南宁市第二批技术创新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南宁市本级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计划项目	800,000.00	2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金属污染治理与生态修复技术合作研发与技术转化项目	300,000.00	400,000.00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南宁市人才小高地专项资金资助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南宁市人才小高地专项资金资助项目		550,000.00			5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第一批技改资金项目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南宁市本级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计划项目（第二批）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南宁市第一批技术创新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南宁市两化融合及信息产业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 2014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项目	7,500,000.00				7,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子课题经费拨款		1,300,000.00			1,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高层次创业创新人才（团队）项目资助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南宁市海绵城市建设科技支撑专项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南宁市本级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计划重大专项-综合法大产能二氧化氯制备系统专利技术开发及产业化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自治区创新计划财政补助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宁市 2014 年第二批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财政补助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烟气治理 SCR 脱销研发示范项目财政补助		4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水体生态修复关键技术研发财政补助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BSC-M 型二氧化氯制备系统产业化项目财政补助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环保设备研发和环保产业科技创新示范企业建设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宁市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培育试点示范项目		120,000.00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有色金属矿山尾矿库环境污染控制技术与示范		4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西北部湾经济区科技园区创新创业人才培育建设项目		700,000.00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下达湖南省 2015 年第三批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新型工业化专项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5,340,000.00	11,270,000.00	3,100,000.00		23,510,000.00	--

其他说明：

1、根据南宁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和南宁市财政局联合颁发的南工信[2012]13 号文，公司 2012 年取得财政资金补助 20.00 万元，用于重金属捕捉剂开发项目，该项目于 2015 年完成，公司将该项递延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2、根据南宁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和南宁市财政局联合颁发的南工信[2012]8 号文，公司 2013 年取得财政资金补助 20.00 万元，用于逆流连续砂滤器研究与开发项目，该项目于 2015 年完成，公司将该项递延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3、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和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联合颁发的桂财教[2013]47 号文，公司 2013 年取得财政资金补助 50.00 万元，用于城市污泥 Methad 高温热水解-厌氧消化处理系统开发项目，该项目于 2015 年完成，公司将该项递延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4、根据南宁市科学技术局和南宁市财政局联合颁发的南科发[2013]46 号文，公司 2013 年取得科技经费 20.00 万元，用于多适应性系列重金属捕捉剂的合成及其应用系统开发项目，该项目于 2015 年完成，公司将该项递延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5、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和广西财政厅联合颁发的桂工信投资[2013]258 号文，公司 2013 年取得技术改造资金 50.00 万元，用于城市污泥 Methad 高温热水解-厌氧消化处理系统开发项目，该项目于 2015 年完成，公司将该项递延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6、根据南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和南宁市财政局联合颁发的南人社发[2013]28 号文，公司 2013 年取得专项资金 45.00 万元，用于重金属捕捉剂开发项目及纸浆 ECF 漂白二氧化氯制备系统开发项目，该项目于 2015 年完成，公司将该项递延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7、根据南宁市科学技术局和南宁市财政局联合颁发的南工信[2013]72 号文，公司 2013 年取得科技经费 25.00 万元，用于城市污泥 Methad 高温热水解-厌氧消化处理系统开发项目，该项目于 2015 年完成，公司将该项递延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8、根据南宁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和南宁市财政局联合颁发的南工信科技[2013]23 号文，公司 2014 年取得科技经费 30.00 万元，用于剩余污泥高温热水解-厌氧消化处理系统开发，该项目于 2015 年完成，公司将该项递延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9、根据南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和南宁市财政局联合颁发的南人社发[2014]13 号文，公司 2014 年取得专项资金 50.00 万元，用于污泥动态好氧堆肥技术研究及广西特征流域重金属污染治理与生态修复技术研究，该项目于 2015 年完成，公司将该项递延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6,500,000.00	18,785,000.00		62,000,000.00		80,785,000.00	127,285,000.00

1、2015 年 2 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15,500,000 股，公司股本总额由 46,500,000 股增至 62,000,000 股。

2、2015 年 9 月，实施 2015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62,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总额由 62,000,000 股增至 124,000,000 股。

3、2015 年 11 月，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定向发行 3,285,000 股，公司股本总额由 124,000,000 股增至 127,285,000 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9,840,893.38	174,240,100.00	62,000,000.00	142,080,993.38
其他资本公积		949,000.00		949,000.00
合计	29,840,893.38	175,189,100.00	62,000,000.00	143,029,993.38

其他说明：

- (1) 股本溢价本期增加和本期减少详见上述“53、股本”说明。
(2) 其他资本公积为根据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计算本期应分摊金额 949,000.00 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的库存股		68,525,100.00		68,525,100.00
合计		68,525,100.00		68,525,100.00

其他说明：本期库存股增加 68,525,100.00 元系向周永信等 92 名激励对象以每股 20.86 元的价格发行 3,285,000.00 股股票，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应确认负债 68,525,100.00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 适用 √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212,236.81	4,379,834.10		17,592,070.91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3,212,236.81	4,379,834.10		17,592,070.9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按本期净利润的 10% 计提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4,933,081.73	90,805,577.8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4,933,081.73	90,805,577.8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991,961.20	31,262,281.2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379,834.10	2,484,777.4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720,000.00	4,65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9,825,208.83	114,933,081.7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04,673,304.37	357,773,153.94	280,314,215.27	186,723,981.62
其他业务				
合计	504,673,304.37	357,773,153.94	280,314,215.27	186,723,981.62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3,970,435.18	3,165,958.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69,868.43	940,493.00
教育费附加	1,541,274.97	719,325.40
资源税		
合计	7,581,578.58	4,825,776.58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844,585.67	3,883,385.34
办公费	510,744.47	397,343.26
差旅费	3,370,954.56	1,486,188.06
业务招待费	1,320,052.65	609,702.97
广告费及业务宣传费	696,747.10	535,709.97
售后费用	5,046,733.05	2,803,142.16

其他	951,862.81	829,790.71
合计	17,741,680.31	10,545,262.47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660,787.62	9,129,323.16
办公费	2,665,837.15	1,619,226.68
折旧费	2,211,996.68	1,354,888.56
无形资产摊销	990,643.29	630,725.85
研究开发费	16,005,012.54	7,736,147.66
会议费	122,549.75	141,700.00
中介机构费	2,049,979.79	666,715.38
差旅费	3,117,116.04	1,241,358.29
物业及水电费	1,084,666.21	258,334.27
税金	1,429,818.31	832,189.41
业务招待费	2,945,947.96	1,565,756.46
车辆费用	1,045,854.11	885,341.08
股权激励费用	949,000.00	
其他	1,583,235.46	1,400,309.46
合计	48,862,444.91	27,462,016.26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净额	13,915,742.16	9,113,718.50
其中：利息支出	14,577,737.85	12,824,420.85
利息收入	661,995.69	3,710,702.35
汇兑损失	-423,057.60	-27,707.73
其他	628,976.66	1,372,607.44
合计	14,121,661.22	10,458,618.21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6,692,665.39	8,284,702.91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6,692,665.39	8,284,702.91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299.35	-47,458.8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6,75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42,450.65	-47,458.87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8,033,806.00	2,884,628.50	8,033,806.00
其他	40,217.83	1,593.40	40,217.83
合计	8,074,023.83	2,886,221.90	8,074,023.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南宁市企业管理升级活动优胜单位奖励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宁市专利资助奖励	23,100.00	13,579.00	与收益相关
第四届发明创造成果金奖奖励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南宁市人才小高地专项资金资助项目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宁市 2015 年第一批技术创新项目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62,73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宁市人才小高地专项资金资助项目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宁市鼓励和扶持企业上市经费补助	2,3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宁市科学技术协会学术年会工作经费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宁市科学技术局-2014 年的科技进步奖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广西自治区第一批技改资金项目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南宁市第二批技术创新项目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南宁市科协课题研究项目经费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院士专家工作站创新方法培训经费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宁市院士专家工作站年度工作经费	3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第三批企业上市扶持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宁市特聘专家专项经费（首批）	155,992.00	155,992.00	与收益相关
南宁市特聘专家专项经费（第二批）	155,992.00	355,992.00	与收益相关
第三批南宁市特聘专家专项经费	355,992.00		与收益相关
南宁市 2012 年第二批技术创新项目-重金属捕捉剂开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宁市 2012 年第一批技术创新项目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多适应性系列重金属捕捉剂的合成及其应用系统开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西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计划项目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南宁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计划项目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新产品补助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南宁市工业新产品补助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智计划工作站经费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中国东盟博览会印尼展经费补助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博会参展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环保科研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12 年度企业自主知识产权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共南宁高新区工作委员会下拨党建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作经费			
南宁高新区工会工作委员会表彰 2013 年度南宁高新区劳动关系和谐单位、星级基层工会、模范“职工之家”、优秀工会主席、支持工会工作的企事业领导、“双爱双评”先进个人奖励		3,600.00	与收益相关
广西发明创造成果展览交易会组委会表扬第三届广西发明创造成果展览交易会项目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宁市财政局 2013 年南宁市涉外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97,150.00	与收益相关
自治区级研发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宁市科协科技工作者状况调查站点运转经费		3,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南宁市涉外经济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第二批）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2013 年度广西民营创新型（试点）企业奖励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2014 年度南宁市“讲理想、比贡献，奋力实现中国梦”活动奖励		4,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技术创新和品牌建设奖励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第十六届中国国际工业博览会参展补助		6,315.50	与收益相关
第十六届中国国际工业博览会参展补助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033,806.00	2,884,628.5	--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7,302.31	234,467.89	17,302.3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7,302.31	234,467.89	17,302.3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93,000.00		93,000.00
合计	110,302.31	234,467.89	110,302.31

71、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318,476.41	6,674,858.18
递延所得税费用	-3,489,362.17	-3,302,100.10

合计	6,829,114.24	3,372,758.08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9,721,390.8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430,347.7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972,139.0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98,975.0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61,853.7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2,444.78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3,644.90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的影响	-1,261,681.12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510,908.15
所得税费用	6,829,114.24

72、其他综合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1,533,594.31	20,425,641.08
政府补助	16,203,806.00	13,724,628.50
银行利息收入	661,995.69	215,271.27
履约保函保证金	14,289,346.82	5,019,75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9,937,184.17	12,922,450.70
其他	40,217.83	1,593.40
合计	92,666,144.82	52,309,334.9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56,436,476.10	13,932,742.60
研究开发费	7,353,607.42	3,403,740.13

业务招待费	4,266,000.61	2,175,459.43
售后费用	4,153,627.44	1,998,700.01
办公费用	3,176,581.62	2,016,569.94
车辆费用	1,045,854.11	1,108,183.81
履约保函保证金	15,084,545.19	16,034,7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9,357,882.78	11,915,585.54
广告费及业务宣传费	696,747.10	535,709.97
其他费用	14,793,579.35	7,104,930.83
合计	156,364,901.72	60,226,322.2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质押借款保证金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费用	29,455,471.73	450,000.00
股权激励咨询费	200,000.00	
银行质押借款保证金		2,200,000.00
合计	29,655,471.73	2,650,000.00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2,892,276.65	31,245,394.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692,665.39	8,284,702.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925,672.43	5,373,979.02

无形资产摊销	990,643.29	630,725.8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9,463.95	60,788.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302.31	234,467.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154,680.25	12,996,713.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2,450.65	47,458.8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89,362.17	-3,302,100.1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438,818.03	-13,781,837.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0,408,737.45	-106,778,033.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552,591.45	65,576,550.1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89,171.28	588,809.3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6,787,611.25	75,341,542.7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5,341,542.77	72,926,568.8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446,068.48	2,414,973.9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6,787,611.25	75,341,542.77
其中：库存现金	2,702.54	7,842.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6,784,908.71	75,333,700.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787,611.25	75,341,542.7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无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4,399,994.75	项目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银行借款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10,067,749.2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存货		
固定资产	11,368,818.57	贷款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14,042,235.80	贷款抵押担保
应收账款	28,568,504.81	贷款质押担保
合计	88,447,303.13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459,137.22	6.4936	2,981,453.45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2,205,500.00	6.4936	14,321,634.80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767,203.10	6.4936	4,981,910.05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 适用 √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 适用 √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 适用 √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一揽子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贺州博世科：2015年5月18日，公司与贺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6,000万元设立贺州博世科环境投资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其中公司认缴出资4,800万元，持有80%的股权；贺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200万元，持有20%的股权。2015年6月1日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自2015年6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富川博世科：2015年7月16日，公司认缴出资2,000万元独资设立富川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2015年7月28日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自2015年7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 泗洪博世科：2015年7月31日，公司与江苏清源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10,000万元设立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其中公司认缴出资8,000万元，持有80%的股权；江苏清源水务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2,000万元，持有20%的股权。2015年8月4日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自2015年8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4) 博环环境：2015年12月23日，公司认缴出资650万元独资设立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2015年12月23日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自2015年12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6、其他**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南博世科华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湖南省	长沙市	市政给排水、环境水污染防治和固体废物处置等业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北京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开发、转让、咨询及技术推广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湖南南方绿色矿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湖南省	郴州市	矿山生态修复等业务	70%		设立取得
贺州博世科环境投资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贺州市	环境基础设施投资与运营等业务	80%		设立取得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江苏省	宿迁市	环保水处理、环境基础设施投资与运营等业务	80%		设立取得
富川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贺州市	环保水处理、环境基础设施投资与运营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市	环境咨询、环境影响评价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20%	-95.67		-95.6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159,700.40	141,043,586.09	142,203,286.49	64,603,764.86		64,603,764.86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478.37	-478.37	7,137.83				
-------------	--	---------	---------	----------	--	--	--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株洲南方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湖南省	湖南株洲	环境治理	25%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38,351,914.51	32,121,152.58
非流动资产	860,921.26	1,384,812.70
资产合计	39,212,835.77	33,505,965.28
流动负债	7,272,298.06	1,662,624.95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7,272,298.06	1,662,624.9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985,134.43	7,960,835.0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4,474,725.08	5,301,336.86
净利润	97,197.38	-189,835.4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7,197.38	-189,835.4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银行借款、其他计息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亦开展衍生交易，主要为远期外汇合同，目的在于管理本公司的运营及其融资渠道的外汇风险。于整个报告期内，本公司采取了不进行衍生工具投机交易的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171,187,606.00		171,187,606.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986,697.74		18,986,697.74
应收账款			380,249,128.89		380,249,128.89
其他应收款			48,960,122.79		48,960,122.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9,176,425.03		29,176,425.03
长期应收款			6,279,026.92		6,279,026.92

接上表：

金融资产项目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102,397,311.51		102,397,311.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682,120.62		19,682,120.62
应收账款			212,571,771.65		212,571,771.65
其他应收款			13,490,447.42		13,490,447.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9,176,425.03		29,176,425.03
长期应收款			39,455,451.94		39,455,451.94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负债项目	期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319,000,000.00	319,000,000.00
应付票据		20,067,749.20	20,067,749.20
应付账款		191,038,005.48	191,038,005.48
其他应付款		70,380,845.20	70,380,845.20

接上表：

金融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219,000,000.00	219,000,000.00
应付票据		15,424,046.18	15,424,046.18
应付账款		66,815,368.87	66,815,368.87
其他应付款		2,256,067.27	2,256,067.27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等。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同时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及单项金额不重大、但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以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信用风险组合的历史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采用账龄分析计提坏账准备。故公司没有认为单独或组合均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项目保证金及备用金等，预计可以收回，为防范其他应收款不发生坏账风险提供了合理保证，另根据报告期内保证金回收等历史信息，不存在坏账情况。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其他应收款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本公司其他认为单独或组合均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以上
应收票据	18,986,697.74	18,986,697.74			
其他应收款	48,960,122.79	48,960,122.79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	------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以上
应收票据	19,682,120.62	19,682,120.62			
其他应收款	13,490,447.42	13,490,447.42			

(3) 流动风险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合并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 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19,000,000.00				319,000,000.00
应付票据	20,067,749.20				20,067,749.20
应付账款	191,038,005.48				191,038,005.48
其他应付款	70,380,845.20				70,380,845.20

接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19,000,000.00				219,000,000.00
应付票据	15,424,046.18				15,424,046.18
应付账款	66,815,368.87				66,815,368.87
其他应付款	2,256,067.27				2,256,067.27

(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及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2015 年本公司并无利率

互换安排。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 目	本期金额		
	基准点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	5%	616,058.91 / 523,650.07	523,650.07
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	-5%	-616,058.91 / -523,650.07	-523,650.07

接上表：

项目	上期金额		
	基准点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	5%	0.00/0.00	0.00/0.00
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	-5%	0.00/0.00	0.00/0.00

2) 汇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公司的经营活动(当收支以不同于本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有关。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2015 年 5 月和 7 月，公司与招商银行南宁分行分别签订 150.00 万美元和 200.00 万美元的远期结售汇协议，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协议均已履行完毕。报告期内，本公司未签署其他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下表为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美元]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和股东权益[(由于远期外汇合同)]产生的影响。

项 目	本期金额		
	[美元]汇率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210,878.64 / 179,246.84	210,878.64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210,878.64 / -179,246.84	-210,878.64

接上表：

项目	上期金额		
	[美元]汇率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174,378.31/ 148,221.57	148,221.57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174,378.31/ -148,221.57	-148,221.57

(5)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报告期内，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以负债除以负债与权益之和，权益为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杠杆比率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或比率	期初余额或比率
负债总额	672,948,773.98	391,200,378.4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	369,207,173.12	204,486,211.92
负债总额和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合计	1,042,155,947.10	595,686,590.37
杠杆比率	64.57%	65.67%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转移一项债务所需支付的价格。

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等。非上市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长期应收款、长短期借款、应付债券等，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上市的金融工具，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非上市的可供出售权益性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本公司采用的公允价值在计量时分为以下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企业计量日能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企业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截至报告期期末，本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以公允价值披露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收票据、短期借款和应付款项等。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九、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
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 以上股东
王 其	王双飞侄子
黄崇杏	杨崎峰妻子

其他说明：公司其他关联方主要包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除公司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截至本年度报告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广博投资 80% 的股权，其余股东为公司部分中高层管理人员。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南博世科	500.00	2014/06/20	2015/06/20	是
湖南博世科	750.00	2014/11/12	2015/11/12	是
湖南博世科	750.00	2014/11/14	2015/11/14	是
湖南博世科	2500.00	2015/03/31	2016/03/30	否
湖南博世科	256.20	2015/10/28	2016/09/21	否
湖南博世科	743.80	2015/11/02	2016/09/21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	1,300.00	2014-4-4	2015-4-3	是
	1,500.00	2014-4-25	2015-4-24	是
	1,000.00	2014-5-15	2015-5-12	是
	1,200.00	2014-5-27	2015-5-26	是
	1,000.00	2014-6-18	2015-6-17	是
	1,000.00	2014-6-19	2015-6-19	是
	2,000.00	2014-6-27	2015-6-25	是
	406.00	2014-7-1	2015-1-1	是
	3,000.00	2014-7-31	2015-7-31	是
	1,000.00	2014-8-14	2015-8-14	是
	1,200.00	2014-8-19	2015-8-18	是
	1,000.00	2014-8-27	2015-8-25	是
	1,000.00	2014-9-16	2015-9-15	是
	536.40	2014-10-30	2015-4-30	是
	600.00	2014-11-14	2015-5-14	是
	2,000.00	2015-1-12	2015-7-9	是
	648.10	2015-2-3	2015-8-3	是
	1,000.00	2015-2-6	2015-8-6	是
	500.00	2015-3-10	2015-9-10	是
	0.00	2015-4-24	2016-4-24	否
	4,000.00	2015-5-20	2015-11-20	是
	3,000.00	2015-6-26	2016-5-29	否
	1,000.00	2015-7-15	2016-1-15	否
	3,000.00	2015-7-23	2016-7-22	否
	3,000.00	2015-8-7	2016-8-6	否
	1,200.00	2015-8-25	2016-8-24	否
	1,000.00	2015-9-16	2016-9-15	否
	2,000.00	2015-9-17	2016-9-16	否
	3,000.00	2015-9-25	2016-5-29	否
	5,000.00	2015-9-30	2016-9-30	否
	1,000.00	2015-11-17	2016-11-17	否
1,000.00	2015-11-26	2016-11-26	否	
1,006.77	2015-12-1	2016-6-1	否	
8,000.00	2015-12-4	2016-12-3	否	
2,000.00	2015-12-30	2016-12-29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 适用 √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512,689.12	2,327,911.63

(8) 其他关联交易**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8、其他****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285,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015 年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20.86 元，期限为自授予日起 48 个月。

其他说明

1、本期新增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2015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15 年 12 月 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以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其主要内容如下：

- (1) 标的股票种类：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为公司普通股 A 股股票。
- (2) 标的股票来源：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公司 A 股普通股。
- (3) 激励对象：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时，共向 92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激励对象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以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进行激励的其他员工。
- (4) 授予数量：328.50 万股。
- (5) 授予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 20.86 元/股。
- (6) 对限制性股票锁定期安排的说明：

激励计划的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计算，整个计划有效期为 4 年。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的 12 个月为锁定期。锁定期后为解锁期。在锁定期和解锁期内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所获授的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转让或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因获授的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息、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等股份和红利同时按本激励计划进行锁定。

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的 12 个月后为解锁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锁期及各期解锁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解锁时间	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第一个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7) 解锁业绩考核要求

对于按照本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每一次申请标的股票解锁的公司业绩条件为：

解锁安排	绩效考核目标
第一次解锁	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达 5 亿元及以上，且净利润达 4000 万元及以上；
第二次解锁	2016 年公司营业收入达 7.5 亿元及以上，且净利润达 6000 万元及以上；
第三次解锁	2017 年公司营业收入达 10 亿元及以上，且净利润达 8000 万元及以上。

以上“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限制性股票锁定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

由本次股权激励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管理费用中列支。若解锁条件未达成，则公司按照本计划，以激励对象购买价格回购限制性股票并注销。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949,0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949,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对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一定的影响。公司董事会已确定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15 年 12 月 3 日，在 2015 年-2018 年将按照 各期限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比例和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总额分期确认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经测算，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合计为 1751.98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对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为 94.90 万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2016 年 3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总股本 127,285,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6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763.71 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2016 年 1 月 28 日，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9,924,799.76	100.00%	26,413,540.04	8.26%	293,511,259.72	170,386,657.35	100.00%	13,822,844.01	8.11%	156,563,813.3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19,924,799.76	100.00%	26,413,540.04	8.26%	293,511,259.72	170,386,657.35	100.00%	13,822,844.01	8.11%	156,563,813.3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25,550,274.02	11,277,513.70	5.00%
1 至 2 年	56,464,996.17	5,646,499.62	10.00%
2 至 3 年	32,550,978.00	6,510,195.60	20.00%
3 年以上	5,358,551.57	2,979,331.12	55.60%
3 至 4 年	4,358,367.15	2,179,183.58	50.00%
4 至 5 年	1,000,184.42	800,147.54	80.00%
5 年以上			
合计	319,924,799.76	26,413,540.04	8.2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612,828.08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广西千年健药业有限公司民族药生产项目200m3/d制药废水处理系统	22,132.0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52,000,000.00	16.25%	2,600,000.00

客户二	31,347,732.26	9.80%	1,567,386.61
客户三	29,176,425.02	9.12%	1,458,821.25
客户四	24,171,971.05	7.56%	1,302,197.11
客户五	22,882,002.78	7.15%	1,144,100.14
合计	159,578,131.11	49.88%	8,072,505.1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2,677,627.61	100.00%	3,127,356.38	5.94%	49,550,271.23	11,787,038.35	88.71%	2,041,382.32	17.32%	9,745,656.03
性质组合						1,500,000.00	11.29%			1,500,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2,677,627.61	100.00%	3,127,356.38	5.94%	49,550,271.23	13,287,038.35	100.00%	2,041,382.32	15.36%	11,245,656.0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9,708,127.61	2,485,406.38	5.00%
1 至 2 年	2,269,500.00	226,950.00	10.00%
2 至 3 年	200,000.00	40,000.00	20.00%
3 年以上	500,000.00	375,000.00	75.00%

3 至 4 年	250,000.00	125,000.00	5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250,000.00	250,000.00	100.00%
合计	52,677,627.61	3,127,356.38	5.9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85,974.06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项目保证金	31,005,135.79	7,160,094.00
首发中介费		1,500,000.00
其他	21,672,491.82	4,626,944.35
合计	52,677,627.61	13,287,038.3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博世科华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19,835,000.00	1 年以内	37.65%	991,750.00
泗洪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	10,000,000.00	1 年以内	18.98%	500,000.00
花垣县财政局	保证金	10,000,000.00	1 年以内	18.98%	500,000.00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4,850,000.00	1 年以内	9.21%	242,500.00
宾阳县财政局	保证金	908,900.00	注：1 年以内、1-2 年	1.73%	85,445.00
合计	--	45,593,900.00	--	86.55%	2,319,695.00

其他说明：1 年以内 108,900.00 元；1-2 年 800,000.00 元。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4,480,000.00		114,480,000.00	26,880,000.00		26,88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985,134.43		7,985,134.43	7,960,835.08		7,960,835.08
合计	122,465,134.43		122,465,134.43	34,840,835.08		34,840,835.0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博世科华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5,680,000.00	5,000,000.00		30,680,000.00		
北京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0		
湖南南方绿色矿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贺州博世科环境投资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77,600,000.00		77,600,000.00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合计	26,880,000.00	87,600,000.00		114,48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资损益	调整		利润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株洲南方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7,960,835.08			24,299.35						7,985,134.43
小计	7,960,835.08			24,299.35						7,985,134.43
合计	7,960,835.08			24,299.35						7,985,134.43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4,912,582.77	307,027,710.63	221,370,961.53	146,967,635.39
其他业务				
合计	434,912,582.77	307,027,710.63	221,370,961.53	146,967,635.39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299.35	-47,458.8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46,856.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6,75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42,450.65	-1,494,315.49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302.3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33,806.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782.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94,558.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6,769,163.2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11%	0.35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5%	0.30	0.3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宋海农先生签名的 2015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宋海农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琪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晓华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原件。

三、其他相关资料。

四、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宋海农

2016 年 3 月 16 日